

Duiba Group

兑吧集团有限公司

Duib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3



年度報告 2019

目錄

- 2** 公司簡介
- 3** 公司資料
- 5** 主席報告書
- 6** 財務及運營資料摘要
-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6** 董事會報告
- 30** 企業管治報告
- 5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7** 財務報表附註
- 150** 釋義



兑吧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兑吧**」)於2018年2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於2019年5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753.HK)，總部位於中國杭州。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使命是成為企業首選的業務運營合夥人，為企業提供用戶增長、用戶留存及流量變現的全週期服務。

本集團於2014年推出用戶運營SaaS平台及於2015年推出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其為中國領先的用戶運營SaaS供應商及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運營商。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朱江波先生

陳婷女士

程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韜先生

William Pe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偉民先生

歐陽輝博士

高富平博士

審核委員會

甘偉民先生(主席)

歐陽輝博士

高富平博士

薪酬委員會

歐陽輝博士(主席)

高富平博士

甘偉民先生

朱江波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曉亮先生(主席)

歐陽輝博士

高富平博士

甘偉民先生

授權代表

陳曉亮先生

吳嘉雯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王賽斌先生

吳嘉雯女士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三座九樓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

25樓2503、2505-06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杭州市
西湖區
文一西路98號
數娛大廈702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華夏銀行(高新支行)
中國
杭州市
西湖區
文一路123號

公司網站

<http://www.duiba.cn/>

股份代號

1753

上市日期

2019年5月7日



主席報告書

2019年是中國經濟和互聯網行業面臨諸多挑戰的一年，也是兌吧踏上新征程的重要起點。經過5年的創業，我們完成了聯交所主板上市，並在2019年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集團收入同比增長45.3%，調整後淨利潤同比增長65.7%。

憑藉卓越的創新能力，我們自2016年首創互動式效果廣告模式以來，持續取得良好的經營業績，2019年，我們的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已經為6,929個媒體渠道提供了流量變現服務，包括超過40個國內排名前100名的App；同時為4,015個終端廣告主提供了效果廣告投放服務，廣泛地覆蓋中國主流的電商、金融、App應用等行業的頭部企業。

自2014年創業之初，我們就一直將SaaS作為公司的業務主線，通過近5年的免費模式的發展，我們的用戶運營SaaS累計服務超過16,000家客戶，並且在2018年我們開始探索商業化。經歷過去1年多的努力，我們用戶運營SaaS業務的收入大幅增加146.4%至人民幣33.7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3.7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使用我們收費用戶運營SaaS服務的付費客戶增至645名(2018年：373名)，增加72.9%。同時，每名客戶的平均費用增加157.7%至約人民幣67,000元(2018年：人民幣26,000元)，上述業務指標在2019年實現倍增。

相比創業之初，現在的我們在對於市場的理解，對客戶需求的理解，對組織發展的理解，都有了很大的提升。但我們十分清楚目前兌吧仍然處於非常早期的階段，我們的業務基本面還遠遠不夠強大。我們只有通過不斷的學習、不斷的實踐，努力為客戶創造新的、更大的價值，才能真正建立核心競爭力和市場領先地位；並且我們深刻的認識到「理解客戶需求，為客戶創造價值」是我們實現公司價值的唯一路徑，同時這也是我們公司價值觀的第一條。

過去20年，中國的消費互聯網取得了空前的發展，消費者的各方面需求被很好的滿足，也成就了阿里、騰訊、美團、字節跳動這些偉大的互聯網公司，下一個20年將會是產業互聯網的時代，會有非常多的企業需求被創新的產品服務更好的滿足。我們的願景是在未來5-10年裡，成為產業互聯網時代可以代表行業的公司，通過我們的產品和服務真正幫助企業提高效益。我們深刻明白，想要成就偉大的事業，「方向正確」、「看長期」和「懂得堅持」是必要條件。兌吧是一家非常年輕的公司，我們擁有一支飽含熱情的團隊，雖然過去創業的每一年我們都遇到了諸多挑戰，但我們從未畏懼，並且在不斷克服困難當中獲得了很好的成長。對於未來，我們秉承著敬畏和空杯的心態，我們相信只要路是對的，就不怕遙遠、不怕崎嶇。

最後，我代表公司感謝所有客戶的信任，感謝每一位員工的不懈奮鬥，感謝股東、投資者的支持與鼓勵。

董事長

陳曉亮

中國，杭州，2020年3月30日



四年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651,636	1,137,032	645,792	51,138
毛利	567,498	428,913	242,026	40,036
稅前利潤／(虧損)	(209,366)	(299,078)	98,363	(89,672)
年內利潤／(虧損)	(199,804)	(291,582)	98,108	(87,439)
經調整年內利潤	339,981	205,217	118,704	(2,89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880	22,680	7,432	5,569
流動資產總值	1,564,377	869,270	356,041	66,059
流動負債總額	234,573	172,309	210,804	37,64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17	1,151,639	144,680	126,097
權益總額／(資產虧絀淨額)	1,360,567	(431,998)	7,989	(92,110)

財務資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	33,655	13,661
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	1,617,843	1,110,108
其他	138	13,263
合計	1,651,636	1,137,032

我們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較2018年增加45.3%。

財務及運營資料摘要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經調整年內利潤／（虧損）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呈列）。我們認為該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通過消除我們認為並不能反映我們經營業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幫助比較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該計量指標以幫助我們管理層的相同方式提供有用資料予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供其知悉與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我們的已呈列經調整年內利潤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的調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199,804)	(291,582)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769	12,247
上市開支	35,226	25,1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475,790	453,592
融資成本 ⁽¹⁾	-	5,772
經調整年內利潤⁽²⁾	339,981	205,217

⁽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指本公司向其可贖回優先股股東支付的股息。有關開支不會於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緊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進行）後再次產生。

⁽²⁾ 我們將「經調整年內利潤」定義為年內利潤，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上市開支、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及融資成本。經調整年內利潤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計量指標。經調整年內利潤用作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量，或將其視為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的替代品。



運營資料摘要

本集團是一家中國的線上業務用戶運營SaaS供應商及領先的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運營商。本集團的主要運營資料如下：

用戶運營SAAS平台

於2019年12月31日，645名付費客戶(2018年：373名)使用了本集團的付費服務，包括376名App開發者(即線上企業)(2018年：272名)及269家線下企業(2018年：101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該業務錄得收入人民幣33.7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3.7百萬元)。

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日活躍用戶數(百萬人) ⁽¹⁾	31.2	20.5
月活躍用戶數(百萬人) ⁽¹⁾	414.3	284.7
廣告頁面瀏覽數(百萬次) ⁽²⁾	19,488.3	14,523.8
計費點擊次數(百萬次) ⁽³⁾	5,273.9	3,819.9
CPC模式下(百萬次) ⁽³⁾	4,180.9	3,072.2
其他(百萬次)	1,093.0	747.7
點擊轉化率 ⁽⁴⁾	27.1%	26.3%
CPC模式下每次計費點擊平均收入(人民幣元)	0.37	0.35

⁽¹⁾ 日活躍用戶數及月活躍用戶數指於所示年度由我們的HTML5互動式效果廣告頁面所貢獻的平均活躍用戶數，而非內容分發渠道的平均活躍用戶數。

⁽²⁾ 廣告頁面瀏覽數指於所示年度我們的HTML5互動式效果廣告頁面的頁面瀏覽總數。

⁽³⁾ 計費點擊次數指於所示年度用戶被引導至廣告主指定的移動互聯網頁面的總次數。

⁽⁴⁾ 點擊轉化率乃按所示年度計費點擊次數除以廣告頁面瀏覽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內容分發渠道	6,929	4,065
終端廣告主	4,015	2,93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在6,929個內容分發渠道(主要包括移動App)投放互動式效果廣告，本集團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服務的終端廣告主(通過廣告代理商客戶或作為我們的直接客戶)為4,015名。於2019年，本集團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每名終端廣告主的平均收入約為人民幣402,950元(2018年：人民幣377,845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2014年在杭州成立，並先後開發用戶運營SaaS平台及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作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模式。本集團以成為企業的首選運營合夥人為使命，致力於提供用戶增長、用戶留存及流量變現的全週期服務。這一獨特的商業模式連同用戶運營SaaS及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之間的強大協同效應為本集團實現高速、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用戶運營SaaS業務

我們的用戶運營SaaS平台旨在通過提供多種有趣且具參與性的用戶運營工具(包括積分運營工具、活動配置工具及簽到營運工具)以助力提升移動App用戶在App上的活躍度及參與度來幫助企業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吸引及留住線上用戶。我們最初以免費模式推出用戶運營SaaS平台以擴大我們的客戶群，並於2018年4月開始就用戶運營SaaS解決方案進行試點收費。同時，我們已拓展用戶運營SaaS解決方案以服務線下企業。

於2019年12月31日，使用我們收費用戶運營SaaS服務的付費客戶增至645名(2018年：373名)，包括376名App開發者(即線上企業)(2018年：272名)及269家線下企業(2018年：101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名線上企業、大型線下企業及小型線下企業付費客戶的平均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54,000元、人民幣185,000元及人民幣25,000元。於2019年，本集團用戶運營SaaS業務的新簽約(包括續簽約)數量達到649份(2018年：378份)。於2019年，我們新簽約(包括續簽約)的總價值約為人民幣43.4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9.8百萬元)。我們用戶運營SaaS業務的收入大幅增加146.4%至人民幣33.7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3.7百萬元)。

我們線下企業用戶運營SaaS業務的銷售及營銷戰略是積極發掘與零售、餐飲、銀行及新媒體等多個行業頂尖品牌的合作機會。於2019年，我們在擴大我們的銀行客戶群方面取得突破。在2019年新簽約(包括續簽約)合約價值最高的十份合約中，有八份合約的客戶為銀行客戶。我們於2019年與銀行客戶的新簽約(包括續簽約)總數為65份(2018年：5份)，總價值為人民幣9.7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0.7百萬元)。

下表載列用戶運營SaaS業務於所示年度的財務表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3,655	13,661
銷售成本	(6,355)	(2,6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217)	(18,335)
行政開支(不包括研發開支)	(3,009)	(4,264)
研發	(37,706)	(34,556)
	<u>(54,632)</u>	<u>(46,169)</u>

我們涵蓋各種不同的用戶流量，且已積累若干主流、優質客戶(如線下企業大型領先App、微信公眾號及頂尖品牌)。該等企業擁有龐大的用戶群且對用戶運營SaaS服務需求巨大，我們認為其存在巨大的未開發潛力。



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

於2015年，本集團率先推出其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聚合不同App場景流量、系統性地進行活動內容運營，並通過廣告實現大規模變現，從而實現廣告主、媒體供應商及用戶各方的共贏。先進的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技術亦為我們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的創新及運營提供強有力的支持。我們通常根據廣告效果向我們的互動式效果廣告客戶收費。我們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大部分收入均來自CPC模式，根據該模式，僅當瀏覽者與我們的廣告工具互動並被引導至廣告主指定的移動互聯網頁面時，我們方會向客戶收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收入大幅增加45.7%至人民幣16億元(2018年：人民幣11億元)，43%的收入來自電子商務行業，而44%的收入來自金融行業。在2019年收入貢獻最高的20名終端廣告主中，5名客戶為上市公司營運的電商平台，及7名客戶為上市金融企業。該業務分部保持高速增長並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90%的受眾來自非一線城市。因此，本集團將受益於針對消費滲透率不斷增加的非一線城市消費者而提供的廣告的價值增加。目前，不斷向低線城市滲透的廣告主(如金融企業及電商平台)將加大其於互動式效果廣告的投入，這將是我們未來數年的主要增長動力。

利用SaaS業務的協同效應，本集團致力於為內容分發渠道創建各種流量場景，並為用戶提供沉浸式體驗，以最終幫助內容分發渠道實現收入的結構性增長。例如，我們幫助媒體渠道嵌入任務引導系統，以提高用戶留存率以及實現高盈利能力。本集團亦持續致力於提升其廣告技術能力，並通過媒體管理平台及智能廣告系統組成的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為線上內容分發渠道及廣告主提供自動化及定制化服務。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共設計14,000多個廣告活動，當中大多數為市場上同類的首款產品。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過不斷升級產品及技術，我們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的CPC模式下每次計費點擊平均收入增加至人民幣0.37元(2018年：人民幣0.35元)，而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的平均點擊轉化率達致27.1%(2018年：26.3%)。

研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加大研發投資。於2019年12月31日，研發部門的僱員人數為363名，佔本集團僱員總數的52.4%，導致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2018年的人民幣88.8百萬元增加20.0%至2019年的人民幣106.6百萬元。為改進及優化我們的算法，我們推出「烽火台」及「八卦台」新技術。「烽火台」具有非常先進的實時數據分析能力以及即時及精確的受眾定位能力，而「八卦台」大幅提高研發過程中新產品測試的效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儘管2019年的宏觀經濟放緩，本集團仍實現強勁的財務表現，並維持我們於兩個業務分部的領先地位，這歸功於富有遠見、洞察力及創造力的管理團隊，卓越的創新能力，先進的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實力以及廣泛的業務合作夥伴網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調整利潤為人民幣340.0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05.2百萬元)，增加65.7%。同時，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率增至20.6%(2018年：18.0%)。本集團進一步促進SaaS業務所產生的用戶流量的變現，乃由於該分部增長較快且毛利率較高。

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人民幣17億元(2018年：人民幣11億元)，較去年增加約45.3%。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收入較2018年增加45.7%或人民幣507.7百萬元，反映我們的先發優勢、規模優勢以及通過數據、算法及運營實現的效率導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廣告頁面瀏覽數及計費點擊次數分別由14,523.8百萬次增至19,448.3百萬次以及由3,819.9百萬次增至5,273.9百萬次。

與2018年相比，我們的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的收入亦增加146.4%或人民幣20.0百萬元，乃主要歸因於新簽約及續約客戶數量增加以及單價上漲。

毛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567.5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428.9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32.3%。毛利率約為34.4%(2018年：約37.7%)，而SaaS業務及廣告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為81.1%及33.4%，乃由於宏觀環境及廣告行業增速放緩。儘管許多互聯網初創公司(尤其是互聯網金融公司)的廣告活動受到限制，加上GDP增長放緩使廣告主無法確定需求及預算，本集團旨在通過提升廣告效果，更好地服務廣告主並激勵廣告主增加廣告預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提升廣告效果，本集團一方面持續加大自核心主要內容分發渠道採購優質流量，並優化收入分享比例；另一方面，本集團已調整核心主要廣告主的激勵策略。於2019年，儘管大部分廣告主已削減廣告預算，移動廣告增長迅速放緩，本集團仍有能力保持收入高速增長及可觀的盈利能力。我們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於2019年下半年的毛利率為36.0%，較2019年上半年增加5.4%，乃主要由於我們優化媒體流量結構以及不斷提高技術及營運能力，使本集團能夠以較高的單價自廣告主吸引更多廣告預算。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及分銷開支人民幣105.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07.2百萬元)。同時，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收入百分比降至約6.4%(2018年：約9.4%)，乃主要由於經濟規模增加、持續優化費用結構及不斷提高員工效率。

行政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行政開支人民幣221.8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173.6百萬元增加27.8%，主要是由於研發開支增加。本集團錄得研發開支人民幣106.6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88.8百萬元)。同時，於2019年產生的上市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為人民幣35.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5.2百萬元)及人民幣28.8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2.2百萬元)。行政開支佔總收入百分比降至約13.4%(2018年：約15.3%)，乃主要由於管理效率提升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收入%	金額	佔收入%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研發	106,623	6.5%	88,835	7.8%
上市開支	35,226	2.1%	25,188	2.2%
薪金及福利	24,713	1.5%	26,756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769	1.7%	12,247	1.1%
辦公及相關開支	9,506	0.6%	7,685	0.7%
代理及諮詢費用	6,877	0.4%	5,937	0.5%
稅項開支	4,866	0.3%	3,414	0.3%
折舊及攤銷	4,167	0.3%	1,961	0.2%
其他	1,066	0.1%	1,531	0.1%
合計	221,813	13.4%	173,554	15.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的虧損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3.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商業價值大幅提升。

年內虧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96.8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91.6百萬元)。每股基本虧損減至人民幣21.9分(2018年：人民幣44.0分)，主要由於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經調整年內利潤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調整利潤為人民幣340.0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05.2百萬元)，增加65.7%。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率增至20.6%(2018年：18.0%)，主要由於經濟規模增加及管理效率提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現金流量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41.0百萬元(2018年：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7.4百萬元)，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625.7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31.1百萬元)，較2018年增加170.6%，主要由於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3,065.9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564.0百萬元)。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04.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403.6百萬元)，主要由於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所致。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應用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監測資本。債務總額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應納稅款、租賃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負值，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約為173.3%，乃主要由於我們的股份於2019年5月7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前將入賬列作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20.8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使用的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擁有交易性貨幣風險敞口。該風險敞口源自以並非經營單位功能貨幣的貨幣發行股份。目前，本集團不打算對沖其外匯波動的風險敞口。然而，管理層持續監控經濟形勢以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如有必要，會在未來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自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或重大投資。

本集團營運一項輕資產業務模式，於2019年5月上市後，本集團擁有所得款項淨額的大部分現金。為符合本集團採納之庫務政策及更好的利用盈餘現金儲備，本集團利用部分現金投資中國銀行及持牌金融機構的各種低風險理財產品及基金。

於2019年12月31日，由中國知名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有關理財產品及基金的公允價值總額約為人民幣1,072.9百萬元。有關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理財產品及基金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鑒於本集團的輕資產業務模式，現金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不可避免地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大部分，因此，在不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或資本開支的情況下，本公司預期將繼續利用其盈餘現金儲備投資低風險金融產品及取得收入。本集團將嚴格按照本集團採用的庫務政策對金融產品進行收購或出售，且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包括第14章項下有關收購或出售金融資產的要求。

有關本集團庫務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的討論—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一節。

或有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入賬的或有負債或擔保(2018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組織與人才保障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達692名，包括278名銷售僱員、51名行政僱員及363研發僱員。物色及發展高潛力人才已被列為今年管理層的首要任務。此外，本集團透過授予人才本公司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加大人才激勵。

社會責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秉承「服務人民回饋社會」的理念，持續大力支持慈善公益項目。本集團積極回應慈善號召，並與寧波象山縣慈善總會合作達成「冬日送溫暖，守護微心願」公益項目。通過與多家慈善機構合作，本集團能夠利用其內部互聯網優勢協助眾多公益活動，包括杭州網義工分會「六一微心願」項目及杭州市兒童福利院「與愛同行，溫暖童心」項目。

本集團向杭州市西湖區教育基金會捐款人民幣200,000元，向「杭州市見義勇為基金」捐款人民幣500,000元，並被授予「捐助杭州市見義勇為事業特殊貢獻獎」，及向杭州市關愛警察基金會捐款人民幣50,000元。

日後，本集團將繼續參加公益活動、推動地方經濟發展並幫助需要幫助的人。

未來展望

作為中國用戶運營SaaS業務及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的領先者及先行者，我們將繼續憑藉我們的專業精神及敬業精神提升我們的服務標準及品質。我們將於用戶增長、用戶留存及流量變現方面幫助更多企業。根據上海艾瑞市場諮詢股份有限公司的數據，中國線上及線下業務的用戶運營SaaS市場規模預計自2018年按56.8%的年複合增長率快速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419億元，而中國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的市場規模預計自2018年按44.5%的年複合增長率快速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35億元。二者均有巨大及未開發的市場，而我們已於該等市場搶占先機。我們有信心保持在中國用戶運營SaaS及互動式效果廣告科技領域的領先地位。

期後事項

目前，本集團預計COVID-19的爆發對其業務的影響有限。然而，鑒於該等情況不斷變化，故難以估計疫情於未來數月的全面影響。本集團將持續關注COVID-19的情況，並對其影響作出評估及作出積極反應。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18年2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透過全球發售方式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用戶運營SaaS供應商及互動式效果廣告平台運營商。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主要業務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5。

業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收入及經調整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651.6百萬元及人民幣340.0百萬元。於該等收入中，約98.0%來自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及約2.0%來自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0頁所載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鑒於現階段冠狀病毒疫情對中國經濟及本集團業務的影響尚不確定，董事會需要更多時間分析市場數據及評估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維持較高的現金結餘水平從而使本集團於產生任何意外開支或其他需求時更為靈活地應付該等意外開支或其他需求實屬謹慎之舉。當經濟前景更為明朗時，董事會經計及本集團營運及盈利狀況、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資本支出及未來發展需求、股東利益以及董事會當時可能視為相關的其他情況及其他因素後，可考慮宣派2020年特別股息。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於2019年度的業務狀況、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自2019年12月31日以來所發生的對本公司有影響的重要事件以及2020年度展望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9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



董事會報告

展望

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15頁「未來展望」一節。

財務概要

本公司最近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6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其五大客戶的交易額佔本公司總收入的70.6%(2018年：59.3%)，而其單一最大客戶的交易額佔本公司總收入的18.8%(2018年：17.1%)。

主要供應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大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公司採購總額的33.9%(2018年：22.0%)，而其單一最大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公司採購總額的15.7%(2018年：7.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任何本公司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客戶、供應商及僱員的關係

客戶

我們已與主要客戶建立長期穩固的關係，並建立了龐大的客戶群。我們致力於保護客戶及終端用戶的利益並改善其體驗。優質的服務是本集團的關鍵能力之一，且我們一直致力於減少投訴。

於報告期間，我們出席行業會議以開發潛在新客戶及維持與現有客戶的關係。為進一步鞏固我們與客戶的業務關係，我們的運營及銷售團隊亦會定期拜訪客戶，以交換意見並收集反饋意見，從而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供應商

我們透過由線上媒體主及我們代表線上媒體主所聘請的媒體代理商組成的媒體供應商於內容分發渠道投放廣告。我們通常按月與媒體供應商分享投放廣告所得收入的若干比例。

於報告期間，我們已在6,929個內容分發渠道投放廣告，且我們與主要供應商一直維持且預期會繼續維持良好、穩定的關係。我們所有採購均以人民幣付款。

僱員

除具競爭力的薪金外，我們為僱員提供補充薪酬福利，例如餐補、生日禮物及團隊出遊。此外，我們重視僱員，並向其提供持續教育及在職培訓，並鼓勵其通過積累工作經驗促進事業發展。我們必須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向各類由政府資助的僱員福利基金作出供款，包括社保基金、基本養老保險基金及失業、生育及工作相關保險基金。

於報告期間，並無勞工糾紛或罷工。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目前與僱員維持良好的關係。

環境表現及政策

本公司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及資源節約，並持續關注其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本公司致力於保持經濟、環境和社會的共同發展，在日常運營中提高環境保護和資源節約的意識。本集團已採取多種省電、節水和減少碳排放的管理措施，包括對垃圾分類、空調溫度設置、進行無紙化辦公及用水設備及時維護的管理等，從而提高效率並將資源消耗降至最低。本公司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且於有關期間並不知悉有任何環境相關違規事件。

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以及與其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自身網站(<http://www.duiba.cn>)刊載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

據董事會所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及法規或存在不合規事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5。

儲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63頁的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112.31百萬美元(於2018年12月31日：66.5百萬美元)。

稅務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稅務狀況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或其他借貸及未使用的銀行融資。

結算日後事項

重大結算日後事項披露於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36。



董事

於有關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方華先生⁽¹⁾

徐恒飛先生⁽²⁾

朱江波先生

陳婷女士⁽³⁾

程鵬先生⁽⁴⁾

非執行董事：

黃韜先生

孫強先生⁽⁵⁾

William Peng先生⁽⁶⁾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偉民先生

歐陽輝博士

高富平博士

附註：

- (1) 方華先生於2019年10月25日辭任執行董事。
- (2) 徐恒飛先生於2020年3月2日辭任執行董事。
- (3) 陳婷女士於2019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4) 程鵬先生於2020年3月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5) 孫強先生於2019年12月4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6) William Peng先生於2019年12月4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2)條，陳曉亮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且具資格及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則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時董事會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陳婷女士、程鵬先生、William Peng先生、甘偉民先生、歐陽輝博士及高富平博士的任期將直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符合資格已膺選連任。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詳情載於寄發予股東之日期為2020年4月28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0至54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於有關期間內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陳曉亮先生及朱江波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陳婷女士及程鵬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分別自2019年10月25日及2020年3月2日起計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執行董事無權獲得董事袍金。

黃韜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初始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William Peng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初始期限為自2019年12月4日起計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非執行董事無權獲得董事袍金。預計概無非執行董事將因擔任非執行董事而獲取任何薪酬。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初始期限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甘偉民先生、歐陽輝博士及高富平博士每年分別可獲得240,000港元、人民幣3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元的董事袍金。除董事袍金外，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因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獲取任何其他薪酬。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或計劃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且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酬金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審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結構，當中考慮到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別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慣例。

董事薪酬及報告期間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0。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僱員及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聯營公司之董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所訂立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當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管理合約

於有關期間，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重大合約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本公司除外)訂立任何重大合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本公司除外)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有關董事之資料變更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內，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及(g)段予以披露的任何董事相關資料發生變更。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登記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陳曉亮先生 ⁽³⁾	全權信託成立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542,609,100 (L)	49.16%
徐恒飛先生(「徐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27,824,400 (L)	2.52%

附註：

- (1) 字母「L」表示相關人士／實體於有關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3) 所披露的權益指(i)其被視為於XL Holding持有的454,552,000股股份中擁有的權益，而XL Holding由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陳氏家族信託的受托人)通過Antopex Limited及Blissful Plus Enterprises Limited(作為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的代名人)全資擁有；(ii)其作為Kewei Holding Limited唯一董事被視為於Kewei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68,057,100股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iii)其作為Duiba Kewei (BVI) Limited唯一股東被視為於Duiba Kewei (BVI) Limited持有的2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的權益。
- (4) 於2019年12月31日，徐先生為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且其被視為於Hengfei Holding Limited(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徐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的27,824,4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徐先生於2020年3月2日辭任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登記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另行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深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 ⁽³⁾	信託受託人	454,552,000 (L)	41.19%
Antopex Limited ⁽³⁾	其他人士的代名人	454,552,000 (L)	41.19%
Blissful Plus Enterprises Limited ⁽³⁾	受控法團權益	454,552,000 (L)	41.19%
XL Holding Limited ⁽³⁾	實益擁有人	454,552,000 (L)	41.19%
Kewei Holding Limited ⁽⁴⁾	實益擁有人	68,057,100 (L)	6.17%
Rising Union Limited ⁽⁵⁾	實益擁有人	133,000,000 (L)	12.05%
TPG Growth IV SF Pte. Ltd. ⁽⁶⁾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L)	5.16%
Xinr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⁷⁾	實益擁有人	73,055,700 (L)	6.62%
柳陽先生(「柳先生」) ⁽⁷⁾	受控法團權益	73,055,700 (L)	6.62%

附註：

- (1) 字母「L」表示相關人士／實體於有關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3)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陳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透過Antopex Limited（作為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的代名人）及Blissful Plus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XL Holdin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Blissful Plus Enterprises Limited因而持有XL Holdin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陳氏家族信託為陳曉亮先生（作為委託人）設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為陳曉亮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因此，陳曉亮先生、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Antopex Limited及Blissful Plus Enterprises Limited被視為於XL Holding所持有的454,55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Kewei Holding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本集團若干僱員擁有的公司。在其他股東中，於2019年12月31日，其持有情況為(i)陳曉亮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擁有38.9%；(ii)朱江波先生（為執行董事）擁有7.9%；(iii)陳婷女士（為執行董事）擁有2.8%；及(iv)程鵬先生（為執行董事）擁有1.7%。於2019年12月31日，陳曉亮先生是Kewei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董事。



董事會報告

- (5) Rising Union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的股權持有情況為：(i) Orchid Asia VII, L.P.(「OA7」)擁有93%；及(ii) Orchid Asia VII Co-Investment, Limited(「OA-Co」)擁有7%，兩者均由Areo Holdings Limited控制。OA7主要從事私有公司股權投資，而OA-Co是與OA7共同投資而成立的實體。根據Areo Holdings Limited所提交日期為2019年9月20日的權益披露通知，Areo Holdings Limited透過其受控法團OAVII Holdings, L.P.、Orchid Asia VII GP, Limited、Orchid Asia V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及Orchid Asia V Group, Limited控制Rising Union Limited。李基培先生為Rising Union Limited的唯一董事且被視為於Rising Union Limited持有的1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林麗明女士為李基培先生的配偶。因此，OA7、OAVII Holdings, L.P.、Orchid Asia VII GP, Limited、Orchid Asia V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Orchid Asia V Group, Limited、Areo Holdings Limited、李基培先生及林麗明女士均被視為於Rising Union Limited持有的1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TPG Growth IV SF Pte. Ltd.是一家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TPG Growth IV SF Pte. Ltd.為TPG Growth的聯屬公司。TPG Growth IV SF Pte. Ltd.由TPG Growth IV Advisors, Inc.透過TPG Growth IV Finance, L.P.間接全資擁有。David Bonderman先生及James George Coulter先生均擁有TPG Growth IV Advisors, Inc. 50%的控制權。
- (7) Xinran Group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柳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柳先生被視為於Xinran Group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73,055,7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登記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2019年4月17日獲股東批准及採納，並於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生效。

董事會(包括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定履行其任何職責而委任的任何委員會或董事會代表)可全權酌情向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或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董事會可釐定的數目股份，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須經根據《上市規則》、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有權批准該等授出的董事會全體成員一致同意。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獎勵及獎賞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藉以鼓勵彼等盡力提升本公司價值。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11,111,120股，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約10.31%。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相關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決定並通知參與者的有關期間(由要約日期起(包括該日)計30日內)供參與者接納，惟購股權計劃期限屆滿後不得接納有關要約。於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時須繳付人民幣1.00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應為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參與者的價格，及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由上市日期起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於本年報日期，剩餘期限約為九年。於有關期間內，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股票掛鈎協議

於有關期間，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亦無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有關期間內，由於董事會認為股份的交易價並未反映其內在價值，董事會決定行使其於一般授權項下的權力，以回購股東在於2019年4月17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授出的股份。股份回購將反映董事會對本公司發展前景的信心。本公司於有關期間於聯交所回購的股份總數為33,788,000股，總對價(扣除開支前)為153,615,032.12港元。所有該等已回購股份已註銷。

於有關期間的回購的詳情如下：

月份	回購的 股份總數	每股最高 購買價 (港元)	每股最低 購買價 (港元)	總對價 (扣除開支前) (港元)
6月	833,600	4.73	4.32	3,785,733.96
7月	1,541,600	5.20	4.65	7,699,571.84
8月	3,873,600	4.45	3.92	16,764,255.32
9月	8,288,800	4.44	3.79	34,286,363.00
10月	12,327,200	4.86	4.28	55,828,440.00
12月	6,923,200	5.40	4.54	35,250,668.00
	<u>33,788,000</u>			<u>153,615,032.12</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股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31。就董事所知，該等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捐款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達人民幣750,000元。

已發行債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獲批准彌償條款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各董事或為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本公司其他高級人員，有權就因履行其職責而可能產生或存在的一切訴訟、費用、收費、虧損、損害賠償及開支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及使其免受損害，惟本彌償保證並不延伸至有關任何欺詐或不誠實的任何事宜。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高級人員的法律訴訟投購適當保險。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之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0至4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通過全球發售方式以發售價每股6.0港元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569.5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90.5百萬元)(經扣除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

如招股章程所示，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 約37%或人民幣180.2百萬元用於改進我們的研發功能；
- 約25%或人民幣125.1百萬元用於改善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功能；
- 約8%或人民幣38.1百萬元用於改善我們的運營功能；
- 約20%或人民幣98.1百萬元用於投資及收購與我們的業務及技術相關或互補的公司及企業，以支持我們的發展戰略；及
- 約10%或人民幣49.0百萬元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按下表所載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佔總額的	所得款項淨額	於2019年	
	概約百分比		12月31日動用	未動用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研發	37%	180.2	13.9	166.3
銷售及市場推廣	25%	125.1	11.2	113.9
運營	8%	38.1	2.9	35.2
收購	20%	98.1	–	98.1
營運資金	10%	49.0	29.4	19.6
總計	100%	490.5	57.4	433.1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與招股章程先前所披露者並無差別。所得款項淨額延遲用作實際用途乃主要由於延遲執行本集團的業務計劃所致。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有關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詳細明細及描述以及動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2020年	2021年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研發：			
— 專業業務人員招聘	32.1	45.5	77.6
— 服務器投資	19.8	12.5	32.3
— 改善技術基礎設施	13.9	19.7	33.6
— 研發中心	11.4	11.4	22.8
小計	77.2	89.1	166.3
銷售及市場推廣：	0		
— 專業業務人員招聘	17.2	25.3	42.5
— 市場推廣活動	32.1	39.4	71.5
小計	49.2	64.6	113.8
運營：	0		
— 專業業務人員招聘	11	15.6	26.6
— 運營設施	3.6	5.1	8.7
小計	14.5	20.6	35.1
收購	—	—	98.1
營運資金	19.6	—	19.6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有關期間內的任何時間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至少有25%（即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由公眾人士持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共同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於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報告期間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曉亮

中國·杭州·2020年3月30日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領導、監察本公司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將本公司日常管理及經營的權利及責任轉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會委員會授予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查保險的保障範圍。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陳曉亮先生現時擔任董事長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之職務。董事會認為，陳曉亮先生應繼續承擔董事長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責任，原因為憑藉其對本集團的了解，該安排將提高決策效率及改善執行進程。

於本公司日常運營中，所有重大決策均須獲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批准。此外，董事積極參加所有董事會會議及所有相關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董事長確保所有董事均正式獲悉有待於會議上獲批准的所有事宜。此外，高級管理層團隊定期及不時向董事會提供足夠、清晰、完整及可靠的公司資料。董事會亦按季定期召開會議並審閱陳曉亮先生領導之本公司營運。



因此，董事會認為已建立充分的權力均衡及適當保障。陳曉亮先生身兼兩職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之間的權力及授權的平衡造成不利影響。董事會將繼續定期監察及檢討本公司現行企業管治架構及於適當時候作出必要變更。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董事長)

朱江波先生

陳婷女士

程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韜先生

William Pe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偉民先生

歐陽輝博士

高富平博士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有關期間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於有關期間內，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達成及維持關乎本公司發展的董事會多元化觀點適當平衡的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候選人的甄選將基於多方面多元化角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最終決定將基於所選取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好處及貢獻。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經驗及背景均衡搭配，包括但不限於在計算機科學、電子商務、電子學、房地產、證券、金融、教育及法律行業的經驗。董事會成員獲得各項專業學位，包括信息與計算機科學、自動化、電氣工程、電子信息工程、金融、商務管理、政治學及法律。我們有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行業背景，共佔我們董事會成員一半以上。此外，董事會成員年齡跨度廣，從28歲至57歲不等。儘管由於目前全體董事均為男性，我們認為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會有所改善，但我們將繼續採用基於優點並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整體委聘原則，且我們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各級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委派提名委員會負責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規管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守則。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效力，我們亦會每年披露我們所設定的相關目標以及實現目標的進展。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可計量目標及達成目標的進度

可計量目標

- 目標一： 將從廣泛人士(包括從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及行業經驗、技能、經驗、知識、視野以及其他可對董事會目前需求有所補充的貢獻)中考慮委任為董事的候選人。
- 目標二： 每年根據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情況及發展需要審視董事會組成及架構是否適合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提出調整實施方案。

達成目標的進度

目標一： 董事選聘應遵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規定，符合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自上市日期起，在需要替換或新增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物色董事人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亦將根據本集團的整體的發展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委任合適董事人選。

目標二： 目前董事會組成及架構符合本集團現有業務經營發展需要，能夠為本公司提供多方面的寶貴建議和決策監督。本公司將在2020年財政年度起持續進行董事會多元化的評估，客觀地考慮董事會的組成和成效。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其獨立性，因此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均獲提供所需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彼等充分瞭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彼等根據相關法例、法律、規則及法規所承擔的責任。本公司亦為董事安排定期講座，內容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不時相關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及變更的最新消息。董事亦會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以確保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鼓勵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有關期間，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性質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	A、B、C及D
朱江波先生	A、B、C及D
陳婷女士	A、B、C及D
程鵬先生	A、B、C及D
非執行董事	
黃韜先生	A、B、C及D
William Peng先生	A、B、C及D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偉民先生	A、B、C及D
歐陽輝博士	A、B、C及D
高富平博士	A、B、C及D

附註：

- A： 參加與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培訓
- B： 閱讀與法律及法規更新有關的材料
- C： 參加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培訓
- D： 閱讀與企業管治、《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條例有關的材料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有關董事與本公司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第21頁「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一節。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或計劃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且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將不時及隨時有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現任董事會新增成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為止及將於會上重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將僅任職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於屆時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董事其中三分之一(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至少須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

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及於其退任之大會上整個會議期間繼續擔任董事。將輪席退任之董事包括(就確定輪席退任董事數目而言屬必需)願意退任且不再膺選連任的任何董事。如此退任的其他董事乃自上次連任或獲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席退任的其他董事，惟倘有數位人士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將行退任的董事(除非彼等另有協議)須由抽籤決定。董事會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委任的任何董事在釐定輪席退任的特定董事或董事數目時不應考慮在內。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流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及大約每季召開一次。全體董事就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獲發不少於14天的通知，令彼等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將有關事項納入議程。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在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發予董事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告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聯席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記錄，並提供該等會議記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記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本會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應定期會晤，而每年應舉行董事會會議至少四次，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於有關期間內(少於一年)僅召開兩次董事會會議。於有關期間內已召開一次有關中期股息的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共召開兩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已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已出席／可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已出席／可出席 股東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	2/2	1/1
朱江波先生	2/2	0/1
方華先生	1/1	1/1
陳婷女士 ⁽¹⁾	1/1	0/0
徐恒飛先生	2/2	1/1
程鵬先生 ⁽²⁾	0/0	0/0
非執行董事：		
黃韜先生	2/2	1/1
孫強先生	2/2	0/1
William Peng先生 ⁽³⁾	0/0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偉民先生	2/2	0/1
歐陽輝博士	2/2	0/1
高富平博士	2/2	0/1

附註：

(1) 在委任陳婷女士擔任執行董事後及直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僅召開一次董事會會議，並未召開任何股東大會。

(2) 程鵬先生於2020年3月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在委任William Peng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後及直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未召開任何董事會會議或股東大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於2020年3月30日召開一次董事會會議，以審核及批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全體董事(William Peng先生除外)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於有關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於有關期間內，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內容不比標準守則所載標準寬鬆的自身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會管有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事宜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亦可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接觸及進行獨立諮詢。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匯報相關事宜；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本公司的舉報政策的遵守情況。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構成，即甘偉民先生(主席)、歐陽輝博士及高富平博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1. 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有關其辭任或解聘的問題；
2. 按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委員會須於開始審計前與核數師討論審計性質和範疇以及申報責任；
3.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制訂及實施政策。謹此說明，「外聘核數師」包括與核數師事務所處於相同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下的任何實體，或了解所有相關數據的合理知情第三方合理斷定屬於該核數師事務所本土或國際業務一部分的任何實體。審核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匯報需採取行動或予以改善的事項，指明有關事項並提出建議；
4.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年報、賬目、中期報告及(如有編製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檢討當中所載重大財務申報判斷；及
5.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e)(i)條規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載有條款，要求審核委員會成員須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聯絡，審核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與核數師會談兩次。本公司已將該等條款列入有關職權範圍，因此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e)(i)條。

於少於一年的有關期間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及考慮以下事項：

- 審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期業績公告及2019年中期報告，並將其提交予董事會批准；
- 審閱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包括資源是否足夠、人員資格與經驗、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人員的培訓計劃與預算)、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與核數師的續聘，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有關挑選、委聘、辭任或解聘核數師的建議；及
- 與核數師討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計劃。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有關期間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 可出席次數
甘偉民先生(主席)	1/1
歐陽輝博士	1/1
高富平博士	1/1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於2020年3月30日召開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檢討年度財務業務及報告以及主要審核事項、續聘外聘核數師及相關工作範疇。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陳曉亮先生(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甘偉民先生、歐陽輝博士及高富平博士)。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一次，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
2. 設立識別及評估董事候選人資歷及評核董事候選人的標準；
3. 識別合資格適宜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別人士，並在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與本公司相關的其他因素後，甄選個別人士提名為董事或就甄選個別人士提名為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5. 就委任或續任董事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6. 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概要。

提名委員會基於多項準則衡量候選人或在任者，包括品格、經驗、技能及為履行職責所能投入的時間及努力，隨後提名委員會將推薦意見呈報董事會決策。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有關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及考慮接受方華先生辭任執行董事並委任陳婷女士為執行董事。

各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有關期間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 可出席次數
陳曉亮先生(主席)	1/1
甘偉民先生	1/1
歐陽輝博士	1/1
高富平博士	1/1



董事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的要求審閱提名候選人提供的資料及文件，並根據下述標準執行以下流程，以審核及評估於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前，相關候選人是否具備適當資格獲委任為董事：

1.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適合任命為董事或重新任命任何現有董事會成員時，須考慮若干因素，該等因素並非詳盡無遺，且董事會認為適當時候可酌情決定：
 - (i) 誠信的聲譽；
 - (ii) 業務及行業內成就、經驗和聲譽；
 - (iii) 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給予充足時間、興趣及關注之承諾；
 - (iv)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質、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
 - (v) 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須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之獨立性標準；及
 - (vi)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任何其他相關適當因素。
2. 委任任何董事會建議候選人或重新委任任何現有董事會成員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以及其他適用規則及規例作出。
3. 建議候選人將須按提名委員會規定的格式提交必要個人資料。
4. 提名委員會秘書應召開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候選人(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名候選人供其考慮。
5. 就委任任何董事會建議候選人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對有關人士進行充分盡職審查，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6. 就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而言，提名委員會須提交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作出推薦，讓建議候選人可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7. 倘有股東擬向董事會提名候選人以供考慮，彼應參閱登載於本公司網站的「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
8. 對推薦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董事會擁有最終決定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陽輝博士(主席)、高富平博士及甘偉民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朱江波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1.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式且透明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經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3. 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賠償)；
4. 就非執行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5.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薪酬的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入的時間與職責，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傭條件等因素。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有關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審閱及考慮陳婷女士擔任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



各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有關期間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 可出席次數
歐陽輝博士(主席)	1/1
高富平博士	1/1
甘偉民先生	1/1
朱江波先生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彼等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50至54頁)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0-500,000	10
500,001-1,000,000	5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事務及本公司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有關可能使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第55至59頁。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風險管理措施和內部控制政策，以便識別、評估和管理我們經營過程中產生的風險。作為企業管治措施的一部分，本公司亦已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和維持合適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直接或透過審核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監督風險管理職能，且至少每年評估一次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

審核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對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性的獨立審查，以監督審核流程，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高級管理層及主要營運部門負責組織協調內部控制系統的實施及日常工作。高級管理層亦負責識別及評估本公司面臨的重大業務風險、採取應對措施及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對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之有效性進行評估，通過評估未發現任何實質性漏洞，且不知悉任何需關注事項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運作整體上充足且有效，包括在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的預算等方面均屬充足。董事會認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充足且有效。

本公司計劃確保定期對相關企業管治措施及相應執行情況進行管理檢查，從而不斷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

本公司主要風險

本集團於其業務營運中面臨各種風險。以下強調本集團容易遭受的主要風險，並不意味著詳盡：

- (i) 本集團倚賴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且無法確保其將會繼續成功；
- (ii) 如果本集團未能及時有效地創新並適應及應對快速變化的網絡營銷技術和新趨勢，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的競爭力可能會下降或過時；
- (iii) 由於與媒體供應商分享的收入增加，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的毛利率可能會下降，這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iv) 中國的移動廣告市場及互動式效果廣告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可能無法在競爭中連續勝出；
- (v) 網上業務的監管或立法發展(包括隱私和數據保護體制)廣闊，未被明確界定，且快速變化，這可能產生意外的費用，令本集團在存在不合規行為時被採取強制執行措施，或者限制本集團業務，或促使本集團更改其技術平台或業務模式；及
- (vi) 中國或全球經濟的任何重大或長期放緩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與本集團業務及本集團經營所屬行業有關的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和行業有關的風險」一節。

為降低上述風險，本集團密切關注市場、行業趨勢、監管及立法發展，並採取(其中包括)以下措施：

- (i)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及監察業務及財務表現，以便妥當及及時地發現及處理潛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ii) 不斷促進產品及技術創新及發展、加大研發投資及聘請具有豐富營銷及技術經驗的僱員，以提高產品競爭力及增加市場份額；
- (iii) 繼續加強與用戶運營SaaS業務及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的業務合作夥伴的合作，以實現互惠互利、共同發展；及
- (iv) 與監管機構保持密切聯繫，以實時更新監管趨勢，並密切關注與用戶運營SaaS業務及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有關的新法律及法規。

披露內幕消息

在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方面，本公司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須履行的責任，並且已在本公司內部採納相關制度，內容包括內幕消息的定義和範圍、包含董事在內的全體內幕消息知情人的行為指引及違反制度時的責任追究等，以確保內幕消息的處理和發佈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要求。

股息政策

為確保董事會在宣佈和建議分派本公司股息時保持適當的程序，董事會於2019年4月17日採納了一項股息政策，其目的旨在既讓股東享有本公司的利潤，同時保持本公司的流動資金以捕捉未來的增長機會。

宣派股息須經董事會酌情釐定。董事會日後經計及營運及盈利狀況、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支出及未來發展要求、股東利益以及當時被視為相關的其他情況和其他因素後，可建議派付股息。股息的任何宣派及派付以及金額將受組織章程細則、《公司法》及任何適用法律法規的規限。日後宣派的股息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反映過往宣派的股息，並將由董事全權酌情釐定。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薪酬概略如下：

服務類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2,480
非審核服務	-
合計	2,480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王賽斌先生(「王先生」)負責就企業管制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本公司遵從董事會政策、程序以及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

為擁有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的有關規定，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全球企業服務供應商)經理吳嘉雯女士(「吳女士」)為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王先生履行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務。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絡人為王先生。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王先生及吳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分別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以及讓投資者更了解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戰略甚為重要。本公司亦認同及時及不經篩選地披露資料的重要性，此將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向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董事長及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的雙向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http://www.duiba.cn>)，以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獲取。

股東權益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事宜(包括個別董事的選舉)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向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建議以供考慮。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應一直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遞交書面要求後，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列明的任何事項。有關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有關要求後21天內董事會未能召開有關大會，則要求人士可按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有關大會，而有關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向有關要求人士進行償付。

關於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有關查詢寄發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電子郵件地址：ir@duiba.com.cn）。

更改憲章文件

本公司於2019年4月17日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於有關期間，上述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任何變更。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28歲，於2018年2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先生亦為本集團創始人、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陳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戰略發展及業務運營。其於2013年6月獲得中國杭州師範大學錢江學院信息與計算機科學理學學士學位。其於2011年5月創辦杭州兌吧，自其成立起至2014年4月擔任董事，此後成為杭州兌吧的首席執行官。陳曉亮先生亦在本公司附屬公司Duiba Group (HongKong) Limited擔任董事職位。陳曉亮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XL Holding的董事。

朱江波先生，28歲，於2018年8月1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朱先生為本集團的首席運營官兼執行董事。其於2014年6月獲得中國杭州師範大學錢江學院電子信息工程(嵌入式軟件服務方向)理學學士學位。其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自2014年5月至2018年3月擔任本集團首席市場官，負責本集團整體市場戰略的制定與執行。朱先生於2018年3月獲委任為杭州有粉的主席，此後亦負責杭州有粉的整體業務運營及管理。朱先生於2018年8月晉升為本集團首席運營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運營及管理。

陳婷女士，29歲，於2019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女士負責本集團行政及日常事務的管理、本集團內部政策及制度的制定及實施以及維持本集團內部及外部溝通。陳女士於2013年6月獲得中國杭州師範大學信息與計算機科學理學學士學位。彼於2013年加入本集團，且現為杭州兌吧的行政總監、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陳女士亦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高級職務，包括杭州推啊、杭州百奇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玩嗨互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經理及法定代表人，以及杭州麥爆啦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彼亦為本公司多家經營附屬公司的監事。

程鵬先生，31歲，於2020年3月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程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法律及法規事務，並領導本集團的法律及公司治理職能部門。程先生於2012年7月獲得中國華東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主修知識產權。彼於2018年5月加入本集團。程先生(i)自2017年10月至2018年5月於浙江浙經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ii)自2016年4月至2017年9月於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1377，提供多種金融服務，包括(1)經紀，(2)貸款及融資，(3)投資銀行業務，(4)資產管理及(5)自營交易)浙江分公司擔任投資銀行部經理，負責監察公司交易的法律及法規相關事宜；及(iii)自2013年3月至2016年3月於浙江澤厚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程先生現為杭州兌吧法務總監，並為杭州南爵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黃韜先生，35歲，於2018年5月31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是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蘭馨亞洲)的董事總經理。自2010年以來，黃先生一直負責蘭馨亞洲在電信媒體和科技領域的私募股權投資以及投資企業管理相關事宜。黃先生於2006年7月取得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商學士學位。在加入蘭馨亞洲之前，自2006年至2010年，黃先生就職於上海麥肯錫公司。

William Peng先生(前用姓名：彭惟廉)，41歲，於2019年12月4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Peng先生於2000年5月獲得美國康奈爾大學計算機科學理學學士學位。自2019年10月起，Peng先生為TPG的合夥人，彼於該公司負責(i)開展市場及行業研究並為TPG所管理的投資基金在中國物色潛在投資機會；及(ii)監控TPG所管理的投資基金在中國作出的投資。Peng先生亦(i)自2015年6月至2019年9月任職於Uxin Limited(一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納斯達克：UXIN)的中國在線二手車交易平台)，Peng先生為該公司的首席運營官，且負責銷售、營銷、供應鏈管理、物流及配送、人力資源及組織管理等的整體運營；(ii)自2006年8月至2015年6月任職於Warburg Pincus Asia LLC，其最後職位為執行董事，專注於在中國電信、媒體及科技領域物色交易；(iii)自2002年8月至2006年8月任職於新浪公司(一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納斯達克：SINA)的中國科技公司)，其最後職位為該公司在線遊戲部門高級董事；及(iv)自2000年7月至2002年7月任職於Deutsche Bank Securities, Peng先生為該公司合併、收購及企業諮詢小組的分析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偉民先生，44歲，於2019年4月1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先生在機構融資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自2017年2月起，甘先生擔任創陞融資有限公司(「創陞融資」)的董事總經理。自2017年4月起，其擔任創陞融資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甘先生亦為創陞融資的保薦主事人之一。

自2003年4月至2005年11月，其擔任滙富融資有限公司的持牌代表。隨後於2005年11月至2017年2月，其任職於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兼機構融資部主管。

甘先生於1997年11月自香港城市大學獲得商業(榮譽)文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12月自香港中文大學獲得專業會計學研究生文憑。其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自2020年1月起，甘先生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富道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4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輝博士，57歲，於2019年4月1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博士為長江商學院金融學傑出院長講席教授及高級工商管理碩士項目學術主任。歐陽博士於1990年12月取得美國杜蘭大學的哲學博士學位，並於1998年5月取得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的工商管理哲學博士學位。

歐陽博士亦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資本市場學院特聘教授。自2017年8月起，其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8)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亦在雷曼兄弟日本區的固定收益部門擔任董事總經理三年。

高富平博士，56歲，於2019年4月1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博士於1987年7月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政治學學士學位，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山西大學法律碩士學位，並於1998年7月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民商法學博士學位。高博士於1995年9月獲中國司法部認可為合資格律師。彼於2001年9月獲上海市教育委員會及上海市教育發展基金會授予「曙光學者」的殊榮。

自1998年7月起，高博士在中國華東政法大學授課，歷任講師、副教授及教授。自2004年至2014年間，高博士擔任華東政法大學知識產權學院院長。自2014年3月起，高博士出任華東政法大學財產法研究院院長。自2018年7月起，高博士在中國上海華誠律師事務所擔任資深合夥人。

此外，高博士曾擔任方正寬帶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後於2014年4月變更為方正寬帶網絡服務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8月起，高博士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無錫盛力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陳曉亮先生，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項下段落。

朱江波先生，本公司首席運營官－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項下段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秀義先生，37歲，為本集團的首席技術官，且主要負責研發和發現與本公司產品和服務有關的前瞻性技術架構和解決方案，帶領公司持續提升技術能力，尤其是大數據、推薦算法方面的技術能力。陳先生對互聯網線上廣告相關的演算技術的應用擁有深厚經驗。在他於2020年4月加入本公司前，他曾先後就職於(i)百度(一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納斯達克：BIDU)的中國互聯網公司，主要經營搜尋引擎服務)；(ii) 58同城(一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NYSE：WUBA)的中國互聯網公司，主要經營一個服務中國本地商戶和客戶的網上平台)；及(iii)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NYSE：BABA)及聯交所(股份代號：9988)上市的中國互聯網公司，主要經營電子商務線上平台)擔任搜索演算法專家。

呂斌先生，30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呂先生於2010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專業理學學士學位。呂先生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杭州兌吧的項目總經理，隨後自2016年12月至2017年6月擔任杭州推啊的營運總經理，並於2017年6月至2019年6月擔任本集團營運副總裁。其後，自2019年6月起，呂先生獲得晉升，並擔任本集團的高級副總裁。

加入本集團前，呂先生自2010年7月至2016年5月就職於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一家從事(其中包括)計算機軟硬件、網絡技術產品及多媒體產品研發的公司)，並擔任渠道專家、銷售專家、高級客戶經理、高級渠道專家、高級營運專家、高級業務專家和自助服務開發專家。

易炳民先生，40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其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十年的經驗。其於2005年6月獲得中國河南財經學院會計學副學士學位，其後於2013年7月通過網上課程獲得中國東北財經大學財務學士學位。易先生於2010年5月成為浙江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易先生於2017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加入本集團前，其自2001年至2002年擔任河南省息縣審計師事務所(一家審計師事務所)的助理核數師。其後，其自2002年至2009年擔任順豐速運(一家快遞服務供應商)的財務主管。易先生隨後自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擔任盾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業務涵蓋精密製造、先進設備、民爆化工、新能源、農業及投資管理等領域的公司)的財務經理，並於2011年1月至2012年8月擔任浙江盾安供應鏈有限公司(一家一站式供應鏈服務供應商)的副財務秘書。易先生繼而於2012年8月至2014年9月擔任天天快遞有限公司(一家快遞服務供應商)的財務副總監，及於2015年8月至2017年8月擔任杭州快搶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在線汽車零售平台營運商)的財務總監。

么文權先生，33歲，為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高級副總裁，主要負責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的市場開發、營銷管理及服務管理。么先生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並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么先生於中國商業軟件領域市場營銷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李春婷女士，31歲，為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高級副總裁。李女士畢業於重慶郵電大學。於2017年6月加入本集團後，李女士從事數據挖掘分析、營運策略制定及實施以及營運團隊管理，並於本集團內擔任重要職位。

陸文先生，28歲，為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高級副總裁，主要負責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的策略制定及實施。陸先生畢業於浙江農林大學。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後，陸先生從事市場營銷及營運，並於企業客戶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黃超奇先生，31歲，為創新業務高級副總裁，主要負責創新業務市場營銷策略的制定及實施。黃先生畢業於新南威爾士大學，於2019年8月加入本集團，且於市場營銷團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兌吧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60至149頁所載兌吧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獨立意見。就以下各項事項而言，我們於文中描述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該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續)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者。因此，我們的審核包括履行旨在應對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我們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為處理以下事項而履行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48,000元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46,586,000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的9%。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乃基於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進行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乃於2019年12月31日採用簡化方式進行，其中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包括其對客戶當前財務狀況及前瞻性資料的評估)。該評估涉及高度判斷。

貴集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3及17。

我們評估貴集團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方法。我們亦通過審閱詳盡的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抽樣測試年末後收取的付款及過往付款模式、審查與所涉各方之間的任何糾紛及對手方信貸狀況市場資料有關的通訊(如可獲取)及評估宏觀經濟對貴集團客戶虧損比率的影響的分析，來評估管理層就客戶當前財務狀況及前瞻性調整估計作出的評估。

本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本年報的資料，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年報所載其他資料(續)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彼等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因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Lai Chee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651,636	1,137,032
銷售成本		(1,084,138)	(708,119)
毛利		567,498	428,9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1,942	13,2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5,185)	(107,156)
行政開支		(221,813)	(173,5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7	(475,790)	(453,592)
其他開支		(5,774)	(1,139)
融資成本	8	(244)	(5,772)
稅前虧損	6	(209,366)	(299,078)
所得稅抵免	11	9,562	7,496
年內虧損		(199,804)	(291,582)
下列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9,804)	(291,58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2,299	(33,57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2,299	(33,572)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47,505)	(325,154)
下列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7,505)	(325,154)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3	(21.9)分	(44.0)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238	8,930
無形資產	15	679	894
使用權資產	16(a)	3,494	-
遞延稅項資產	24	20,863	10,87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1,606	1,97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880	22,680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7	146,586	114,96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124,155	46,5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1,072,857	426,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0,779	281,565
流動資產總值		1,564,377	869,2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101,853	63,2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2	109,277	88,443
合約負債		20,455	20,657
租賃負債	16(b)	2,988	-
流動負債總額		234,573	172,309
流動資產淨值		1,329,804	696,96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61,684	719,64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b)	445	-
遞延稅項負債	24	672	2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3	-	1,151,39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17	1,151,639
資產/(負債)淨額		1,360,567	(431,99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72	44
庫存股份	25	(108,565)	-
儲備	26	1,469,060	(432,042)
權益總額／(資產虧絀淨額)		<u>1,360,567</u>	<u>(431,998)</u>

陳曉亮先生
董事

陳婷女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		法定		外匯波動	
	股本	庫存股份	溢價賬*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累計虧損*	儲備*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44	-	32,175	(118,597)	25,125	(337,173)	(33,572)	(431,998)
年內虧損	-	-	-	-	-	(199,804)	-	(199,80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52,299	52,299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99,804)	52,299	(147,50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附註27)	-	-	-	28,769	-	-	-	28,769
就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8	-	574,632	-	-	-	-	574,640
股份發行開支	-	-	(26,727)	-	-	-	-	(26,727)
購回股份	-	(138,135)	-	-	-	-	-	(138,135)
註銷庫存股份	(1)	29,570	(29,569)	-	-	-	-	-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								
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21	-	1,600,628	-	-	-	-	1,600,649
已宣派2019年中期股息	-	-	(99,126)	-	-	-	-	(99,126)
轉入法定儲備	-	-	-	-	20,291	(20,291)	-	-
於2019年12月31日	<u>72</u>	<u>(108,565)</u>	<u>2,052,013</u>	<u>(89,828)</u>	<u>45,416</u>	<u>(557,268)</u>	<u>18,727</u>	<u>1,360,567</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累計虧損*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	9,277	10,803	(12,091)	-	7,989
年內虧損	-	-	-	-	(291,582)	-	(291,58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33,572)	(33,57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91,582)	(33,572)	(325,1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附註27)	-	-	11,662	-	-	-	11,662
發行股份	49	35,530	-	-	-	-	35,579
購回股份	(5)	(3,355)	(252,530)	-	-	-	(255,890)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優先股							
轉換為普通股	-	-	154,044	-	-	-	154,044
向當時股東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	-	(41,050)	-	(950)	-	(42,000)
已付當時股東的股息	-	-	-	-	(18,228)	-	(18,228)
轉入法定儲備	-	-	-	14,322	(14,322)	-	-
於2018年12月31日	44	32,175	(118,597)	25,125	(337,173)	(33,572)	(431,998)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469,060,000元(2018年：人民幣(432,042,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		(209,366)	(299,078)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3,111)	(2,4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5	(19,172)	(8,02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6	4,445	(1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	121	9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5,026	3,0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5	(1,586)	(2,128)
無形資產攤銷	15	305	102
融資成本	8	-	5,7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7	475,790	453,59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8,769	11,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a)	6,194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	44	613
		287,459	163,927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31,667)	(101,10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77,235)	(34,368)
存貨減少		-	188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8,644	(29,878)
合約負債減少		(202)	(6,8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減少)		20,834	(1,752)
		237,833	(9,850)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3,111	2,462
已收利息		-	(184)
已付所得稅		23	149
退還稅款		240,967	(7,423)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40,967	(7,4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411	27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866)	(9,361)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65,898)	(1,564,013)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441,703	1,372,876
向當時股東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	(42,000)
償還向董事作出的墊款		-	11,888
購買無形資產	15	(90)	(9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25,740)	(231,23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所得款項		-	712,005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6(b)	(6,255)	-
已付當時股東的股息		-	(18,228)
已付優先股股東的股息		-	(5,772)
已付股息		(99,126)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5	574,640	35,579
股份發行開支	25	(26,727)	-
購回優先股		-	(64,144)
購回股份		(138,135)	(255,89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04,397	403,5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0,376)	164,896
匯兌差額淨額		19,590	25,87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565	90,79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779	281,5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0,779	281,565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兑吧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2018年2月2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 Cayman Islands。於2019年5月7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是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用戶運營軟件即服務(「SaaS」)平台業務及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Xiaoliang Holding Limited。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Duiba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Duiba HK」)	香港2018年4月11日	1港元(「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杭州兑吧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兑吧」) ⁽ⁱ⁾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5月13日	人民幣(「人民幣」) 1,586,894元	-	100%	用戶運營SaaS平台／ 互動式效果廣告
杭州推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推啊」) ⁽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9月22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杭州百奇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iii)(iv)}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1月16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霍爾果斯推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霍爾果斯推啊」) ⁽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月25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杭州玩嗨互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月2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杭州麥全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12月28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杭州南爵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月15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杭州兑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月15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電子付費內容
杭州麥同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3月29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霍城兑捷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霍城兑捷」) ⁽ⁱⁱ⁾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6月20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互動式效果廣告

附註：

- (i)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等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iii) 年內，杭州百奇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玩嗨互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已被註銷登記，且註銷登記已分別於2020年1月6日及2020年1月3日完成。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度業績或屬本集團淨資產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提供有關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過度冗長。

2.1 呈列基準

為理順公司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已進行集團重組(「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4日的招股章程。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18年5月28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重組僅涉及在現有公司基礎上加入新控股公司，並無導致相關投票及實益權益發生變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應用合併會計原則呈列為當時控股公司的延續。因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按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年整個年度一直存在的方式編製。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為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而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日期一直存在。

2.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彼等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產品投資及優先股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對其直接或間接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享有其參與投資對象而產生的可變回報或有權獲取有關回報且可透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賦予本集團主導投資對象進行有關活動的現有能力的既存權利)時，即取得控制權。



2.2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足多數，本集團會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考慮所有有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於該控制權終止之日前持續綜合入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亦然。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對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於損益中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本集團應佔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部分，按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使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外，有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按照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首次應用日期為2019年1月1日。根據該方法，該準則已獲追溯應用，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2019年1月1日的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且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未進行重列，而是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進行報告。

新租賃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時，即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辦法，使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的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不會進行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a) (續)

新租賃定義(續)

於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對價分配予各個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採納的承租人可用實際權宜辦法，不會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就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就辦公室租金訂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例如筆記本電腦及電話)；及(ii)於開始日期的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經使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使用權資產根據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就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所有該等資產已於該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a) (續)

分類及計量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期

於2019年1月1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8,358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8,358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調節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8,875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止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401)
	8,474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35%
於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8,759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8,358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於稅項處理涉及影響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通常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時，處理有關所得稅(即期及遞延)的會計處理。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不包括有關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權益及處罰的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以下事項：(i)實體是否單獨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審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利潤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本集團已於採納該詮釋時考慮其是否有任何因集團內銷售的轉讓定價而導致的不確定稅務狀況。根據本集團稅務合規及轉讓定價研究，本集團認為稅務機關很可能接納其轉讓定價政策。因此，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¹

¹ 於2020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詳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業務定義作出澄清，並提供更多指引。該等修訂澄清，就被視為業務之一系列綜合活動及資產而言，其須包括最少一項對共同創造產出能力有顯著貢獻的投入及實質程序。業務可不包括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程序而存在。該等修訂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繼續創造產出的評估。

相反，重點在於獲得之投入及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能力有顯著貢獻。該等修訂亦縮窄產出之定義，重點關注向客戶提供之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源自普通活動之其他收入。此外，修訂提供指引，以評估所收購之流程是否具有重要性，並引入可選之公允價值集中測試，以便簡化評估所獲得之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本集團預期將自2020年1月1日起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預期適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發生之交易或其他事件，故本集團於交易日期將不受該等修訂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之影響。該等修訂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該等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企業提前採納。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對重大予以新定義。新定義列明，倘資料遭忽略、錯報或隱瞞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幅度。倘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資料錯報屬重大。本集團預期自2020年1月1日起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如並無主要市場，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採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該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是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第一級－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釐定等級架構內各層級間是否有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須每年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資產可收回金額會予以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進行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否則在此情況下，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自損益中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存在該等跡象，可收回金額會予以估計。僅在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惟該金額不得超過倘有關資產於過往年度如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予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該名人士家族的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續)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續)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及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查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倘須定期重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予以折舊。

折舊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50%
廠房及機器	31.67%
辦公設備	9.5%-31.67%
汽車	9.5%-23.75%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分攤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審核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指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購買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在可使用的經濟年期內作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

軟件

所購買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一至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損益表中扣除。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的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方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且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一至兩年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折舊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租賃負債按於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予以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含實質固定款項)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因此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及扣減租賃付款。此外，如有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即指數或利率變動所產生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之評估更改，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短期樓宇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其認為屬低價值之辦公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租賃(於2019年1月1日前適用)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承受的租賃，皆作經營租賃列賬。如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扣除自出租人獲得的任何獎勵)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以成本列賬，而隨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其業務的模式。除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之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已應用切實可行之權宜方法不就重大融資成分之影響作調整之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以公允價值加(倘若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之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已應用切實可行之權宜方法之貿易應收款項按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之交易價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法分類及計量，就需要產生對未償還本金的純粹作本金及利息的付款(「SPPI」)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僅可用作償還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為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之而產生。按攤銷成本分類並計量之金融資產乃於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內持有，而分類為並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為目的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計量之金融資產並未於前述業務模式內持有。

所有金融資產之一般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一般買賣指須於規例或市場慣例一般所訂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之買賣。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之其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量，並且可能會出現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予以修改或出現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乃於損益中確認，並按照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後，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轉回損益。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惟該等投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下的權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有關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確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絕對不會轉回損益。倘若已確立支付權，則股息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若本集團從該等所得款項中獲益(即收回金融資產的部分成本)則除外，在這種情況下，該等收益將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不會進行減值評估。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入財務狀況表，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未不可撤銷地選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倘若已確立支付權，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的股息亦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附屬於具有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約之混合合約的衍生工具獨立於主合約，並在下列情況下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在經濟特徵及風險方面不存在密切關係；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義；及混合合約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僅在合約條款變動大幅改變現金流量或在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重新分類至損益類別時方會按要求重新評估。

附屬於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合約)的衍生工具並非單獨入賬。金融資產主合約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全部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之其中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其中部份)主要在下列情況下解除確認(即從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到期；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過手安排，在未出現嚴重延遲的情況下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過手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視本集團持續涉及該項資產的程度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以就已轉讓資產提供擔保之形式持續參與乃按有關資產之原有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對價最高金額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將收到的全部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該差額按初始實際利率相若的利率進行貼現。預期的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持有抵押品或其他構成合約條款一部分的信貨增級所帶來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式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確認。倘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沒有顯著上升，預期信用損失會供給其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倘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則需要就該風險的餘下時期的信用損失作出虧損撥備，不論發生違約事件的時間(終身預期信用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首次確認後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本集團作出評估時會對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及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當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認為該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增信安排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之合約金額時，本集團則認為該金融資產違約。金融資產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撤銷。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式(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在一般方式下可能會出現減值，並且在以下階段分類，以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惟採用下文詳述之簡化方式之貿易應收款項除外。

第一階段－ 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且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計量

第二階段－ 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但並不屬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計量

第三階段－ 於報告日期屬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且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計量

簡化方式

就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之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應用切實可行之權宜方法不就重大融資成分之影響作調整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其預期信用損失。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之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之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或應付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中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而就貸款、借款及應付款項而言，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下文所述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獲取目的是為了在近期再次購買，則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項目亦包括本集團所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定義的在對沖關係中之對沖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該等工具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持作買賣負債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應計之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惟本集團本身信貸風險產生的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且其後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收益或虧損除外。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應計之任何利息。

本集團指定優先股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且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損益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初步確認後，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在損益中確認。

攤銷成本乃經考慮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期滿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而大部分條款不同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則該項置換或修改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有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則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擁有可合法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款項，且有意償付該款項的淨額，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重新收購及持有的自有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確認。概無就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之自有權益工具於損益表內確認盈虧。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扣減須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類似於現金性質的資產(不受使用限制))。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並非於損益確認的項目的相關所得稅不會於損益確認，而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可自稅務部門收回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本集團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且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

- 倘遞延稅項資產與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審閱，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相應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關的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待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

倘能合理確定將可收取政府補助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在擬補貼成本的相應期間將補助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互動式效果廣告服務業務。收入按本集團因向其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預計有權收取的對價計量。本集團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交易方時確認收入。

(a) 互動式效果廣告服務

互動式效果廣告服務的收入乃於收到廣告費用後提供服務時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i) 可變對價

若合約對價包含可變金額，本集團會估計其因向客戶轉讓服務而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可變對價於合約之初估計，並一直受限直至可變對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在後續解決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中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撥回為止。部分合約為客戶提供批量回扣權利。批量回扣權利會引致可變對價。

當特定期間內的廣告消費量超過合約內訂明的限額，本集團會向若干客戶提供追溯性批量回扣。有關回扣會返還至本集團廣告系統內的客戶賬戶。為估計預期未來回扣的可變對價，本集團對所有設有一項以上消費量限額的合約應用預期價值法。該選定方法能最有效地預測可變對價的金額，且主要取決於合約內所載消費量限額的數量。本集團隨後會對可變對價的估計應用限制規定，並就預期未來回扣確認退款負債。

(ii) 重大融資組成部分

一般而言，本集團會收到客戶的短期墊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實用權宜之策，若本集團在合約之初預期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與客戶就有關貨品或服務付款之間將相隔一年或不足一年，則本集團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調整已承諾的對價金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b) 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

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中包含的SaaS服務於申請扣除預付款項後提供服務時在某一時間點或在某一段時間內確認。

(c)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入乃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歸買方時在某一時間點確認，惟本集團並無維持一般因所有權而可行使的管理參與權，對已售出的貨品亦不再擁有有效控制權。

(d) 娃娃機挑戰

在應用內提供娃娃機挑戰所獲得的收入乃於用戶消耗遊戲幣時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並無與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貨品銷售及娃娃機挑戰有關的可變對價及重大融資組成部分。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採用將金融工具於其預計年期或適當的較短期間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

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考慮事項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規定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考慮事項，委託人為承諾向其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的實體。代理人安排委託人提供貨品或服務予其最終客戶。代理人通常從該等活動中獲取佣金或費用。本集團主要負責提供服務且有權制定價格，因此，本集團為委託人，而相關收入按總額基準呈列。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予以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約履約(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為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收取薪酬，據此，僱員會提供服務以作為權益工具的對價(「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僱員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乃參考股份於交易授出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按股份的市值計量，並就扣除歸屬期內預期將予收取的股息作出調整，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在歸屬日之前於各報告期末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所確認之累計費用，乃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期內損益扣除或計入之金額乃代表該期期初及期末所確認累計開支之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允價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之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允價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相關服務要求)視作不歸屬條件。不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允價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並無歸屬之獎勵並不確認為開支。凡獎勵包含市場或不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或不歸屬條件獲履行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履行，則交易仍被視為歸屬。

當以權益結算的獎勵條款作出修訂，若均符合初始獎勵條款，則至少按照條款未有修訂之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任何修訂會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公允價值總額增加，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便會確認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取消，則視作已於取消日期歸屬處理，而該獎勵之任何尚未確認開支則會立即確認。這包括任何未達成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不歸屬條件之獎勵。然而，如有新的獎勵取代已取消的獎勵，並於授予當日被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取消及新的獎勵被視為對初始獎勵的修訂(如前段所述)。

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於損益扣除。

股息

期末股息在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將被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於建議同時宣派，蓋因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因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均於中國內地開展。美元(「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內之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之項目以功能貨幣列值。本集團旗下實體記錄之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現行各自之有關功能貨幣之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非貨幣項目乃採用首次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之外幣非貨幣項目則採用釐定公允價值日期之匯率換算。由於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處理時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倘該項目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在確定相關資產以及與預付對價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的開支或收入的初始確認匯率時，首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源自預付對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若有多項預付收付款時，本集團確定每項預付對價收付款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為人民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達致之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於出售境外業務時，與該特定境外業務有關之其他全面收益部分在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其相關披露，及或有負債之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或會導致在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的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並無對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估計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末有極大風險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載列如下。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續)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表明賬面金額未必能收回時，非金融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計算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時，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同時選擇適當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

未動用稅項虧損於有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供抵銷可動用虧損的情況下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4。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計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續)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按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各個客戶群的逾期天數計算。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本集團將校準矩陣以使用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例如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在下一年度惡化，導致製造業的違約次數增多，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對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動進行分析。

對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是一項重要的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容易受到環境變化和預測經濟狀況的影響。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多個因素，如因生產變化或改進，或資產輸出的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資產預期用途、預期損耗、資產保養維修及資產用途的法定或類似限定的變化而使資產在技術或商業上過時。資產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對具有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估算。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過往估計不一致，則進行額外折舊。於各財務年度結算日，有關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根據情況變化進行審閱。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並無根據產品劃分為業務單位，而是僅有一個須予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會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整體經營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以及進行表現評估。

地區資料

年內，由於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於中國內地的客戶，故本集團於一個地區內開展業務營運。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於內年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310,531	不適用*
客戶2	255,754	194,466
客戶3	237,602	不適用*
客戶4	188,015	不適用*
客戶5	173,950	119,575
客戶6	不適用*	184,758

* 該客戶的相應收入並無披露，因為有關收入並無單獨佔本集團於年內收入的10%或以上。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	33,655	13,661
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	1,617,843	1,110,108
其他	138	13,263
	1,651,636	1,137,032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a) 分解收入資料

本集團隨著時間推移並於下列主要產品線內的特定時間點從貨品及服務轉讓中獲得收入：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入的時間		
隨著時間推移		
— 計入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的SaaS服務	25,588	4,102
— 其他	-	1,237
	<u>25,588</u>	<u>5,339</u>
於特定時間點		
— 計入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的其他服務	8,067	9,559
— 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	1,617,843	1,110,108
— 其他	138	12,026
	<u>1,626,048</u>	<u>1,131,693</u>
	<u><u>1,651,636</u></u>	<u><u>1,137,032</u></u>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收入有關的合約負債：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u><u>20,455</u></u>	<u><u>20,657</u></u>

(i)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負債為向本集團已自其收到對價的交易對手轉讓服務的責任。合約負債的變動主要歸因於年末後相關合約期限內互動式效果廣告業務及用戶運營SaaS平台業務銷售規模的變動。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a) 分解收入資料(續)

(i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並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20,657	27,522

(iii) 未完成的履約責任

下表列示於12月31日未完成的履約責任。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 批量回扣	1,829	14,831
— 遞延收入	18,626	5,826
	20,455	20,657

所有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計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111	2,462
政府補助*	7,566	1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9,172	8,0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586	2,128
外匯收益淨額	-	153
其他	507	352
	31,942	13,222

* 該金額指本集團附屬公司就中國內地政府機關為鼓勵業務發展及進項增值稅額外抵扣而為當地企業提供的若干財務支持而自其收到的補助。該等補助並不涉及尚未滿足的條件和或有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6. 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6,232	2,548
已提供服務成本		1,077,906	705,5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5,026	3,0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a)	6,194	-
無形資產攤銷*	15	305	102
銀行利息收入		(3,111)	(2,462)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445	(1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21	94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	44	6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586)	(2,1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9,172)	(8,021)
研發成本		106,623	88,835
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	5,698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6(c)	928	-
核數師薪酬		2,480	-
上市開支		35,226	25,18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附註9))：			
工資及薪金		138,293	118,22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7,877	11,384
退休金計劃供款		8,907	13,125
員工福利開支		33,585	39,497
		208,662	182,227

* 年內的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行政開支」。



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變動	475,790	453,592

本集團指定優先股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優先股於年內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244	-
就可贖回優先股分派的股息(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5,772
	244	5,772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年內的薪酬如下：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17	-
其他酬金：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1,578	1,42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期權開支	892	8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7	104
	2,587	2,388
	2,904	2,388

於年內及過往年度，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及期權計劃，若干董事就其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股份及期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該等股份及期權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中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所載款項乃計入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資料中。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甘偉民先生	107	-
歐陽輝博士	150	-
高富平博士	60	-
	317	-

年內概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2018年：無)。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薪金、 花紅、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獎勵 及期權開支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	324	28	-	352
方華先生**	270	28	-	298
朱江波先生	623	28	610	1,261
陳婷女士**	44	5	282	331
徐恒飛先生	317	28	-	345
	<u>1,578</u>	<u>117</u>	<u>892</u>	<u>2,587</u>
2018年				
執行董事：				
陳曉亮先生*	399	26	-	425
方華先生	336	26	-	362
朱江波先生	332	26	863	1,221
徐恒飛先生	354	26	-	380
	<u>1,421</u>	<u>104</u>	<u>863</u>	<u>2,388</u>

* 陳曉亮先生亦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 方華先生於2019年10月25日辭任執行董事。陳婷女士於2019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年內並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董事(2018年：一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中。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剩餘四名(2018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於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2,948	4,03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2	14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期權開支	3,097	1,620
	6,157	5,798

薪酬位於下列區間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19年	2018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4	4

於年內及過往年度，根據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股份及期權被授予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之披露資料。該等股份及期權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中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所載款項乃計入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資料中。



11.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來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務法律，年內須就來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2018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相關所得稅法律，中國附屬公司年內須就其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惟杭州兑吧、杭州推啊、霍爾果斯推啊及霍城兑捷除外。

杭州兑吧及杭州推啊被認證為軟件企業，並於其產生應課稅利潤的首個年度起計兩年內豁免繳納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享受50%的減免。

杭州兑吧及杭州推啊具備軟件企業資質，因而於年內按12.5%(2018年：0%)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

霍爾果斯推啊於2018年1月25日在新疆霍爾果斯開發區成立，根據當地機關制定的法規，其自營運首年起五年內豁免繳納所得稅。由於霍爾果斯推啊於2018年才開始營運，故免稅期自2018年開始計算。

霍城兑捷於2019年6月20日在新疆霍爾果斯開發區成立，根據當地機關制定的法規，其自營運首年起五年內豁免繳納所得稅。由於霍城兑捷於2019年才開始營運，故免稅期自2019年開始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1. 所得稅(續)

本集團於年內的所得稅抵免的主要組成部分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開支	-	-
遞延稅項(附註24)	<u>(9,562)</u>	<u>(7,496)</u>
年內稅項抵免總額	<u>(9,562)</u>	<u>(7,496)</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前虧損所適用的稅項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之間的調節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	<u>(209,366)</u>	<u>(299,078)</u>
按25%稅率計算的稅項	(52,342)	(74,770)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125,843	82,372
享有較低優惠稅率的影響	(85,826)	(13,976)
研發成本額外扣減撥備	(9,404)	(878)
不可扣稅開支	8,158	3,884
對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稅率差異的影響	(4,892)	(7,496)
未確認稅項虧損	<u>8,901</u>	<u>3,368</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	<u>(9,562)</u>	<u>(7,496)</u>



12. 股息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普通股股份中期股息－人民幣9.0分(2018年：無)	99,126	-

1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就股份拆細已於2018年1月1日完成的假設作出調整。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數目乃經扣除本公司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及計劃所持有股份及購回股份而達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199,804)	(291,582)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911,362,139	663,397,011

由於限制性股票單位、限制性股票單位股權及流通的優先股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就攤薄對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廠房 及機器	辦公設備	汽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5,691	-	6,474	359	12,524
累計折舊	(1,680)	-	(1,741)	(173)	(3,594)
賬面淨值	<u>4,011</u>	<u>-</u>	<u>4,733</u>	<u>186</u>	<u>8,930</u>
於2019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011	-	4,733	186	8,930
添置	265	-	1,105	1,496	2,866
出售	-	-	(748)	(784)	(1,532)
年內計提折舊	(3,080)	-	(1,849)	(97)	(5,026)
於2019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1,196</u>	<u>-</u>	<u>3,241</u>	<u>801</u>	<u>5,238</u>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5,567	-	6,710	1,022	13,299
累計折舊	(4,371)	-	(3,469)	(221)	(8,061)
賬面淨值	<u>1,196</u>	<u>-</u>	<u>3,241</u>	<u>801</u>	<u>5,238</u>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 物業裝修	廠房 及機器	辦公設備	汽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	853	370	3,472	359	5,054
累計折舊	(421)	-	(894)	(139)	(1,454)
賬面淨值	<u>432</u>	<u>370</u>	<u>2,578</u>	<u>220</u>	<u>3,600</u>
於2018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32	370	2,578	220	3,600
添置	4,838	542	4,257	-	9,637
出售	-	(699)	(527)	-	(1,226)
年內計提折舊	<u>(1,259)</u>	<u>(213)</u>	<u>(1,575)</u>	<u>(34)</u>	<u>(3,081)</u>
於2018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4,011</u>	<u>-</u>	<u>4,733</u>	<u>186</u>	<u>8,930</u>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5,691	-	6,474	359	12,524
累計折舊	<u>(1,680)</u>	<u>-</u>	<u>(1,741)</u>	<u>(173)</u>	<u>(3,594)</u>
賬面淨值	<u>4,011</u>	<u>-</u>	<u>4,733</u>	<u>186</u>	<u>8,930</u>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999
累計攤銷	(105)
賬面淨值	894
添置	90
年內計提攤銷	(305)
於2019年12月31日	679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1,089
累計攤銷	(410)
賬面淨值	679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	99
累計攤銷	(3)
賬面淨值	96
添置	900
年內計提攤銷	(102)
於2018年12月31日	894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999
累計攤銷	(105)
賬面淨值	894



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擁有其經營中所使用的樓宇的租賃合約。樓宇租約的租賃期限通常為1至3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於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概無包含延期及終止選項以及可變租賃付款的租賃合約。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8,358
添置	1,330
折舊開支	(6,194)
於2019年12月31日	<u>3,494</u>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2019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8,358
新租賃	1,330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幅	244
付款	(6,499)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u>3,433</u>
分析為：	
即期	2,988
非即期	<u>445</u>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4。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金額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244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6,194
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止的其他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	928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u>7,366</u>

17.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6,734	115,103
減值	(148)	(140)
	<u>146,586</u>	<u>114,963</u>

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並附帶30至6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力求對其未結算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會由高級管理層進行定期審查。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扣減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28,610	95,198
31至90日	17,972	18,225
91至180日	4	1,453
181至365日	-	38
1至2年	-	46
2至3年	-	3
	146,586	114,963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40	179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44	613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的金額	(36)	(652)
於年末	<u>148</u>	<u>140</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按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各個客戶群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貨幣時間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倘貿易應收款項逾期三年以上，則撇銷貿易應收款項，並且不受強制執行活動所規限。

下文載列使用撥備矩陣得出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合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0%	13.6%	52.6%	0.1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46,734	-	-	146,734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u>148</u>	<u>-</u>	<u>-</u>	<u>148</u>

於2018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合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9%	34.29%	72.73%	0.12%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15,022	70	11	115,103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u>108</u>	<u>24</u>	<u>8</u>	<u>140</u>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77	1,755
預付開支	1,260	2,443
預付款項	114,732	43,085
其他流動資產	5,392	1,266
	125,761	48,549
減：		
預付開支的非即期部分	893	1,353
其他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713	626
	124,155	46,570

其他應收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並須按要求償還。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涉及近期並無違約記錄及逾期款項的應收款項。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定為微小。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投資	1,072,857	426,172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中國內地及香港銀行及持牌金融機構發行的預期年利率為2.3%至9.5%(2018年：1.8%至5.1%)且到期期限為零至18個月(2018年：零至3個月)的金融產品。該等投資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779	281,565
以人民幣計值	183,273	256,385
以港元計值	826	-
以美元計值	36,680	25,1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779	281,565

人民幣無法自由轉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一個月，並按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均存放於聲譽卓著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21. 貿易應付款項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1,853	63,209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根據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63,498	45,082
31至90日	14,829	10,867
91至180日	12,396	2,928
181至365日	6,888	2,193
365日以上	4,242	2,139
	101,853	63,209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60日內結算。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11,500	16,135
應付工資	74,054	61,567
其他應付款項	14,810	8,458
應納稅款(企業所得稅除外)	8,913	2,283
	109,277	88,443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4年9月2日，杭州兑吧向一名第三方投資者發行人民幣2,250,000元的種子系列可贖回優先股(「種子系列」)。

2015年3月18日，杭州兑吧向兩名第三方投資者發行人民幣7,800,000元的A系列可贖回優先股(「A系列」)。

2015年12月31日，杭州兑吧向四名第三方投資者發行人民幣27,000,000元的B系列可贖回優先股(「B系列」)。

2018年5月28日，Duiba HK與杭州兑吧當時的股東訂立若干股權轉讓協議，並收購杭州兑吧100%的股本權益，故種子系列、A系列及B系列的優先權被終止。

2018年5月31日，本公司與天使系列優先股(「天使系列」)持有人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以人民幣6,421,000元向三名第三方投資者發行13,759,200股天使系列優先股。

2018年5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幣64,144,000元的現金對價向李玲玲購回1,800,000股天使系列優先股。

2018年5月31日，本公司與C輪投資者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以人民幣705,584,000元向兩名第三方投資者發行19,000,000股C系列優先股(「C系列」)。

2019年5月7日，C系列及天使系列優先股悉數轉換為普通股。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投票

種子系列、A系列及B系列優先股(統稱「舊優先股」)股東擁有的投票票數與其股份數目相同。

天使系列優先股及C系列優先股(統稱「新優先股」)股東擁有的投票票數與於記錄日期(倘並無確定有關記錄日期，則於獲取有關投票或尋求成員任何書面同意之日)該系列新優先股可轉換為普通股的數目相同，以確定有權就有關事宜進行投票的成員。

(2) 股息

舊優先股股東有權從杭州兌吧收取股息，但並無優先收取股息的權利。

新優先股股東有權從本公司可合法用於此用途的任何資金收取股息，根據每名新優先股股東所持普通股數目(按猶如已轉換基準計算)按比例分派初級股金額(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

(3) 清算

杭州兌吧清算、解散或清盤，應以下列方式向杭州兌吧成員作出分派：

- a) 首先，在向普通股股東進行任何分派或付款前，每名種子系列股東均有權收取其投資的8%複合年利率；每名B系列股東有權收取的股息以下列較高者為準：i)12%年利率減清算前收到的對價；ii)清算淨資產乘以於清算日的股份百分比減清算前收到的對價；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3) 清算(續)

- b) 根據(a)段悉數分派或支付可分派或應付種子系列及B系列金額後，杭州兌吧可供分派予成員的剩餘資產須基於彼等所持未獲分派普通股數目按比例分派予未獲分派的普通股股東及未獲分派的優先股股東。

本公司及／或任何集團公司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是自願或非自願)，應以下列方式向本公司成員作出分派：

- a) 首先，在向任何其他天使系列優先股及普通股股東進行任何分派或付款前，每名C系列優先股股東均有權(彼此平等)獲取的金額(「**C系列優先股清算優先金額**」)相當於：100%的適用C系列原始發行價，另加就該持有人當時所持每股C系列優先股宣派及未付的所有股息。倘於進行清算、解散或清盤後，本公司資產不足以就所有C系列優先股悉數支付上述款項，則有關資產將按C系列優先股股東各自本應有權獲得的全額按比例分派予股份持有人。
- b) 其次，在撥出或悉數支付C系列優先股清算優先金額後，每名天使系列優先股股東均有權(彼此平等)獲取相當於天使系列原始發行價100%的金額，另加(ii)就該持有人當時所持每股天使系列優先股宣派及未付的所有股息(「**天使系列優先股清算優先權**」)。倘於進行清算、解散或清盤以及撥出或悉數支付C系列優先股清算優先權後，本公司的剩餘資產不足以就所有天使系列優先股悉數支付上述款項，則有關資產將按天使系列優先股股東各自本應有權獲得的全額按比例分派予股份持有人。
- c) 根據上述(a)及(b)段悉數分派或支付可分派或應付優先股金額後，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成員的剩餘資產須基於彼等所持未獲分派普通股數目(未獲分派優先股按猶如已轉換基準計算)按比例分派予未獲分派的普通股股東及未獲分派的優先股股東。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4) 轉換

新優先股股東擁有下列有關將新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的轉換權。股東在轉換任何C系列優先股時有權獲得的普通股數量為適用的C系列原始發行價除以當時有效的C系列轉換價的商。「C系列轉換價」最初應等於適用的C系列原始發行價，並須根據本公司1.C的規定不時進行調整。

股東在轉換任何天使系列優先股時有權獲得的普通股數量應為天使系列原始發行價除以當時有效的天使系列轉換價的商。「天使系列轉換價」最初應等於天使系列原始發行價，並須根據本公司1.C的規定不時進行調整。為免生疑問，天使系列優先股與普通股的初始轉換比率為1：1。

(5) 贖回

種子系列優先股股東可選擇於投資後60個月內要求贖回，金額以下列較高者為準i)發行價加其投資的8%複合年利率減清算前收到的對價；ii)清算淨資產乘以於清算日的股份百分比。

A系列及B系列優先股股東可選擇於下列事件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要求贖回：(i)倘於特定日期(2020年12月31日前)並無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ii)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普通股股東嚴重違反其各自載列於購買協議的擔保及承諾；或(iii)任何A系列及B系列優先股股東要求贖回。贖回價為發行價加12%的年利率減贖回前收到的對價。

新優先股股東可選擇於下列事件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要求贖回：(i)倘於C系列原始發行日後三十六(36)個月內並無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ii)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普通股股東嚴重違反其各自載列於購買協議的擔保及承諾；或(iii)任何新優先股股東要求贖回。贖回價等於適用發行價 $\times (1+10\%)^N$ 加所有應計及未付股息，N指分子為適用原始發行日至贖回日的曆日數目而分母為365的分數。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種子系列	A系列	B系列	C系列	天使系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	-	754,952	396,439	1,151,391
公允價值變動	-	-	-	243,417	232,373	475,790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優先股轉換 為普通股	-	-	-	(982,335)	(618,314)	(1,600,649)
貨幣換算差額	-	-	-	(16,034)	(10,498)	(26,532)
於2019年12月31日	-	-	-	-	-	-
於2018年1月1日	35,758	44,545	64,377	-	-	144,680
公允價值變動	42,229	47,660	51,490	-	312,213	453,592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優先股轉換 為普通股	(33,405)	(41,159)	(79,480)	-	-	(154,044)
發行優先股	-	-	-	705,584	6,421	712,005
重置天使系列	(44,582)	(51,046)	(36,387)	-	132,015	-
回購優先股	-	-	-	-	(64,144)	(64,144)
貨幣換算差額	-	-	-	49,368	9,934	59,302
於2018年12月31日	-	-	-	754,952	396,439	1,151,391

本公司或杭州兑吧採用市場法或倒推法(如適合)釐定本公司或杭州兑吧的相關股份價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模型釐定優先股截至發行日期及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

以下為於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定量敏感度分析的概要。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離場時間	不適用	0.5年
無風險利率	不適用	3.3%
股權波動	不適用	46.2%
缺乏流通性折價－種子系列	不適用	不適用
缺乏流通性折價－A系列	不適用	不適用
缺乏流通性折價－B系列	不適用	不適用
缺乏流通性折價－C系列	不適用	4.0%
缺乏流通性折價－天使系列	不適用	9.0%

定量敏感度分析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離場時間延長1年	不適用	(63,943)
無風險利率增加1%	不適用	(497)
無風險利率減少1%	不適用	501
股權波動增加10%	不適用	(14,994)
股權波動減少10%	不適用	15,033
缺乏流通性折價增加5%	不適用	(61,115)
缺乏流通性折價減少5%	不適用	53,251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應計費用	應付工資	可供抵銷 未來應課稅 利潤的虧損	貿易應收 款項減值	租賃負債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2,071	1,062	-	-	3,133
計入年內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1)	337	1,968	5,429	10	-	7,744
於2018年12月31日	337	4,039	6,491	10	-	10,877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	-	930	930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	337	4,039	6,491	10	930	11,807
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206)	(307)	10,491	8	(537)	9,449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31	3,732	16,982	18	393	21,256



24.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續)

遞延稅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並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	-
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248	248
於2018年12月31日	-	248	24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930	-	930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	930	248	1,178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1)	(527)	414	(113)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403</u>	<u>662</u>	<u>1,065</u>

為呈列目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相互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列載的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20,863	10,877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672	248

24.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續)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81,488,000元(2018年：人民幣28,179,000元)，將於一至十年內到期，可供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應課稅利潤被認為不大可能可用於抵銷稅項虧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管轄區有稅務協定，則可應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對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者)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的資金將留於中國內地用作該等附屬公司擴充業務，故此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分派有關盈利。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而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額合共約為人民幣259,507,000元(2018年：無)。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導致任何所得稅後果。

25. 股本及庫存股份

股份

	2019年	2018年
法定：		
5,000,000,000股(2018年：5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2018年：0.0001美元)的普通股		
美元	<u>5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103,662,400股(2018年：69,040,800股)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2018年：0.0001美元)的普通股		
美元	<u>11,037</u>	6,904
人民幣	<u>72,000</u>	<u>44,000</u>



25. 股本及庫存股份(續)

本公司股本、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庫存 股份	股份溢 價賬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2月26日(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股份	76,240,800	49	-	35,530	35,579
購回股份	(7,200,000)	(5)	-	(3,355)	(3,36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69,040,800	44	-	32,175	32,219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優先股轉換為 普通股(附註a)	30,959,200	21	-	1,600,628	1,600,649
股份拆細的影響(附註b)	900,000,000	-	-	-	-
於2019年5月7日發行股份(附註c)	111,111,200	8	-	574,632	574,640
購回股份(附註d)	-	-	(138,135)	-	(138,135)
註銷庫存股份(附註e)	(7,448,800)	(1)	29,570	(29,569)	-
已宣派2019年中期股息	-	-	-	(99,126)	(99,126)
	1,103,662,400	72	(108,565)	2,078,740	1,970,247
股份發行開支	-	-	-	(26,727)	(26,727)
於2019年12月31日	1,103,662,400	72	(108,565)	2,052,013	1,943,520

附註：

- (a) 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每股已發行優先股已轉換為1股普通股。因此，優先股的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並入賬列作股本及股份溢價。
- (b) 於2019年5月7日，根據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001美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被拆分為10股每股0.00001美元的股份。
- (c)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總現金對價(扣除開支前)為666,667,2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74,640,000元)的每股0.00001美元的111,111,200股普通股已按每股6.00港元的價格發行。按面值計算，所得款項9,3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000元)計入本公司的股本。剩餘所得款項約666,657,9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74,632,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 (d) 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買26,339,200股本公司股份，總對價為153,61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8,135,000元)。
- (e) 於2019年9月9日，本公司已註銷7,448,800股股份，該等股份於2019年在香港聯交所購回。



26.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變動於財務報表第63至6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分配至其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至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增股本，惟資本化後的餘下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其他盈餘儲備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指定百分比從純利撥入。其他盈餘儲備可能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企業符合規定條件後，其他盈餘儲備亦可用於分派現金股息。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本集團旗下公司的總繳足股本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7. 股份獎勵

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

本公司與杭州兌吧已採納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以透過授予杭州兌吧的股份，表彰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激勵該等僱員留任，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的人員促進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本集團透過杭州可為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HZ Duiba ESOP Co.I」)、杭州可得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HZ Duiba ESOP Co.II」)及Duiba Kewei (BVI) Limited(「Duiba ESOP Co.III」)授出該計劃下的杭州兌吧股份。



27. 股份獎勵(續)

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續)

於2015年6月11日及2015年10月26日，分別向4名及4名選定僱員授予杭州兌吧股本權益，對價為人民幣26,690元及人民幣8,450元。此次授出並無規定表現目標及服務期限。

於2016年5月24日，HZ Duiba ESOP CO. I(「中國股份激勵實體I」)認購杭州兌吧約7.56%股本權益。杭州兌吧監事陳曉亮先生以訂立合夥協議的形式認購可得之股本權益。設立中國股份激勵實體I之目的為保留用於日後的僱員激勵計劃的股本權益。

於2016年5月24日、2017年6月14日及2017年12月25日，分別向2名、25名及27名選定僱員授予HZ Duiba ESOP Co. I約6.91%、31.97%及28.14%的股本權益(相當於杭州兌吧0.52%、2.42%及2.13%的實際股本權益)，沒有對價。此次授出並無規定表現目標，惟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期間須始終為本集團僱員。

於2018年1月5日，HZ Duiba ESOP Co. II(「中國股份激勵實體II」)認購杭州兌吧約1.89%股本權益。杭州兌吧監事陳曉亮先生以訂立合夥協議的形式認購可得之股本權益。設立中國股份激勵實體II之目的為保留用於日後的僱員激勵計劃的股本權益。

於2018年1月5日、2018年3月23日及2018年5月28日，分別向20名、22名及1名選定僱員授予HZ Duiba ESOP Co. II約4.89%、4.72%及1.69%的股本權益(相當於杭州兌吧0.37%、0.40%及0.13%的實際股本權益)，沒有對價。此次授出並無規定表現目標，惟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期間須始終為本集團僱員。

年內，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4,334,000元(2018年：人民幣8,576,000元)已計入損益。



27. 股份獎勵(續)

限制性股票單位股權激勵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限制性股票單位股權激勵計劃，為合資格參與者(為至少在本集團任職36個月至48個月的人士)提供激勵及獎勵。Duiba ESOP Co. III將向歸屬參與者轉讓本公司股份。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擔任本集團財務經理及公司秘書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核心技術人員、重要人員或其他對本集團發展曾經或將會有重要影響的自然人或實體。於歸屬期內，除合資格參與者須為本集團僱員外，概無規定表現目標。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如下。

- (a)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零。10%的購股權可自股權激勵協議之日起12個月後行使；30%的購股權可自股權激勵協議之日起24個月後行使；30%的購股權可自股權激勵協議之日起36個月後行使；及30%的購股權可自股權激勵協議之日起48個月後行使。

2018年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2018年11月1日	1,931,000

2019年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2019年3月1日	516,000
2019年7月1日	6,190,000
2019年9月1日	167,000
2019年10月1日	150,000
2019年10月8日	200,000
2019年11月1日	1,300,000
2019年12月1日	10,117,000



27. 股份獎勵(續)

限制性股票單位股權激勵計劃(續)

(b)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零。33.3%的購股權可自股權激勵協議之日起12個月後行使；33.3%的購股權可自股權激勵協議之日起24個月後行使；及33.4%的購股權可自股權激勵協議之日起36個月後行使。

2019年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2019年9月1日	500,000

年內，該計劃項下的以下購股權尚未行使：

	2019年		2018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股權數量
	美元	千份	美元	千份
於2019年1月1日	-	1,931	-	-
於股份拆細前已授出	-	516	-	-
年內已授出	-	-	-	1,931
股份拆細的影響	-	22,023	-	-
於股份拆細後已授出	-	18,624	-	-
於2019年12月31日	-	43,094	-	1,931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27. 股份獎勵(續)

限制性股票單位股權激勵計劃(續)

下表披露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詳情：

2019年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歸屬期/行使期	每股公允價值
千份	美元		美元
516	-	2020/03/01至2023/03/01	4.79
6,190	-	2020/07/01至2023/07/01	0.60
167	-	2020/09/01至2023/09/01	0.57
500	-	2020/09/01至2022/09/01	0.57
150	-	2020/10/01至2023/10/01	0.59
200	-	2020/10/08至2023/10/08	0.59
1,300	-	2020/11/01至2023/11/01	0.65
10,117	-	2020/12/01至2023/12/01	0.61
19,140			

2018年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歸屬期/行使期	每股公允價值
千份	美元		美元
493	-	2019/04/01至2022/04/01	2.92
1,438	-	2019/11/01至2022/11/01	2.92
1,931			



27. 股份獎勵(續)

限制性股票單位股權激勵計劃(續)

年內，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13,75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5,319,000元)(2018年：5,64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9,296,000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24,435,000元(2018年：人民幣3,086,000元)。

年內獲授的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經考慮授出股權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後採用二項式模式估計。下表列示所用模式的輸入數據：

	2019年	2018年
預期波幅(%)	58.8-60.5	54.4
無風險利率(%)	1.4-3.7	4.0
股權預計年期(年)	10	10
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美元)	0.57-4.79	2.9
沒收比率(%)	18.8	13.0

計量公允價值時並無納入所授出股權的任何其他特徵。

於報告期末後，於2020年2月1日及2020年3月1日，本公司若干僱員就彼等於未來年度為本集團提供服務而分別獲授833,000份及4,99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自2021年2月1日至2024年3月1日歸屬10%、30%、30%及30%，且並無行使價。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分別為每股股份3.48港元及每股股份3.68港元。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擁有48,917,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4.4%。

28. 或有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就樓宇之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330,000元及人民幣1,330,000元(2018年：無)。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19年

	租賃負債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並計入 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	1,151,39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8,358	-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	8,358	1,151,391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	(1,600,649)
貨幣換算差額	-	(26,532)
公允價值變動	-	475,79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255)	-
新租賃	1,330	-
利息開支	244	-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244)	-
於2019年12月31日	3,433	-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2018年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並計入 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44,68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47,861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154,044)
貨幣換算差額	(59,302)
公允價值變動	<u>453,592</u>
於2018年12月31日	<u><u>1,151,391</u></u>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中	1,172
於融資活動中	<u>6,255</u>
	<u><u>7,427</u></u>



30.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物業裝修	-	1,050

(b)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物業。辦公物業租約按一至五年租期協商。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合計最低租賃付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08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787
	<u>8,875</u>

31.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692	3,85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期權開支	3,385	1,89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2	203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總額	<u>9,349</u>	<u>5,946</u>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所示：

2019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並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強制如此指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6,586	-	146,586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9,769	-	9,7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72,857	1,072,8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779	-	220,779
	377,134	1,072,857	1,449,99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1,853	101,853	
租賃負債	3,433	3,43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14,810	14,810	
	120,096	120,096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所示：(續)

2018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並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強制如此指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4,963	-	114,96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3,021	-	3,0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26,172	426,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565	-	281,565
	<u>399,549</u>	<u>426,172</u>	<u>825,721</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並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總計
		強制如此指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3,209	-	63,20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8,458	-	8,4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151,391	1,151,391
	<u>71,667</u>	<u>1,151,391</u>	<u>1,223,058</u>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

管理層經評估後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時間短。

本集團的財務部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確定估值過程中所採用的主要輸入值。董事定期審閱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結果，以備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雙方在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中交換工具可得的金額入賬。公允價值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估計：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時間的工具的現行利率，以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的方式計算。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未上市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時間的工具的現行貼現率，以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的方式計算。估值需要董事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按照市場利率計算的產品到期時的預期未來利息回報。董事認為，採用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計公允價值與報告期末的賬面值相若。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可交易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取自活躍市場的報價。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方式計量			合計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產品投資	<u>134,353</u>	<u>938,504</u>	<u>-</u>	<u>1,072,857</u>

於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方式計量			合計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產品投資	<u>31,381</u>	<u>394,791</u>	<u>-</u>	<u>426,172</u>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方式計量			合計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151,391	1,151,39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級優先股工具的變動以及該等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概要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在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轉移，亦無第三級的轉入或轉出。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融資。本集團擁有因其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有關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擁有交易性貨幣風險敞口。該風險敞口源自經營單位以並非其功能貨幣的貨幣發行本公司股份。目前，本集團不打算對沖其外匯波動的風險敞口。然而，管理層持續監控經濟形勢以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如有必要，會在未來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稅前虧損(歸因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和本集團股權對美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增加/(減少)	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股權 增加/(減少)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700)	81,803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700	(81,803)
2018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000)	16,070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000	(16,070)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本集團政策為所有欲按信貸條款交易的客戶須經過信貸驗證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均會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不大。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處理

下表列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該信貸政策主要建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的情況下獲得)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末階段性分類。

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式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46,734	146,73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9,769	-	-	-	9,7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20,779	-	-	-	220,779
	230,548	-	-	146,734	377,282

於2019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式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15,103	115,10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021	-	-	-	3,0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81,565	-	-	-	281,565
	284,586	-	-	115,103	399,689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 * 就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在未逾期且並無資料表明該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則彼等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分析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由於本集團主要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交易，故無須任何抵押物。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客戶基礎遍及各區，故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使用計息銀行借款來保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劃分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1個月	1至12個月	1至3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8,355	63,498	-	-	101,85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14,810	-	-	-	14,810
租賃負債	-	-	3,076	453	3,529
	<u>53,165</u>	<u>63,498</u>	<u>3,076</u>	<u>453</u>	<u>120,192</u>

	2018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1個月	1至12個月	1至3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128	45,081	-	-	63,2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1,151,391	1,151,39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8,458	-	-	-	8,458
	<u>26,586</u>	<u>45,081</u>	<u>-</u>	<u>1,151,391</u>	<u>1,223,058</u>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來管理及調整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會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無須遵循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流程概未作出調整。

本集團應用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值計算)監測資本。債務總額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所示：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1,853	63,2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9,227	88,4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151,39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20,779)</u>	<u>(281,565)</u>
債務淨額	(9,649)	1,021,478
權益總值／(資產虧絀淨額)	<u>1,360,567</u>	<u>(431,998)</u>
資本總額及債務淨額	<u>1,350,918</u>	<u>589,480</u>
資本負債比率	<u>不適用</u>	<u>173%</u>

35.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20年2月1日及2020年3月1日，本集團若干僱員分別獲授833,000份及4,990,000份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b) 目前，本集團預計COVID-19的爆發對其業務的影響有限。然而，鑒於該等情況不斷變化，故難以估計疫情於未來數月的全面影響。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及評估COVID-19的情況，並將作出積極反應以減輕其影響(如需)。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3,501	-
非流動資產總值	43,501	-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01,108	336,3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5,714	96,19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59	1,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921	6,725
流動資產總值	753,002	441,22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6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5,037	2,882
流動負債總額	5,253	2,882
流動資產淨值	747,749	438,34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91,250	438,343
非流動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151,391
非流動負債總額	-	1,151,391
資產／(負債)淨額	791,250	(713,048)
權益		
股本	72	44
庫存股份	(108,565)	-
其他儲備(附註)	899,743	(713,092)
權益總額	791,250	(713,048)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資本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2月26日(註冊日期)	-	-	-	-	-
年內虧損	-	-	-	(462,054)	(462,05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30,683)	-	(30,68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30,683)	(462,054)	(492,737)
發行股份	35,530	-	-	-	35,530
購回股份	(3,355)	(252,530)	-	-	(255,885)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2,175	(252,530)	(30,683)	(462,054)	(713,092)
年內虧損	-	-	-	(503,513)	(503,51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53,009	-	53,009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53,009	(503,513)	(450,50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期權安排	-	43,501	-	-	43,501
就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574,632	-	-	-	574,632
股份發行開支	(26,727)	-	-	-	(26,727)
註銷庫存股份	(29,569)	-	-	-	(29,569)
將向當時股東發行的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1,600,628	-	-	-	1,600,628
已宣派2019年中期股息	(99,126)	-	-	-	(99,126)
於2019年12月31日	2,052,013	(209,029)	22,326	(965,567)	899,743

3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0年5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陳氏家族信託」	指	the Jiayou Trust，由陳曉亮先生設立的全權信託，其受益人為陳曉亮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兑吧」	指	兑吧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為01753
「CPC」	指	每次點擊成本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杭州兑吧」	指	杭州兑吧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5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杭州推啊」	指	杭州推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9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所得款項淨額」	指	股份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69.5百萬港元（經扣除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5月7日，股份上市並開始於聯交所交易之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4日的招股章程
「有關期間」	指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一種按照訂閱基準授權軟件並集中託管的軟件授權與交付模式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9年4月17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XL Holding」	指	Xiaoliang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2018年2月26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Blissful Plus Enterprises Limited(一家由陳氏家族信託為陳曉亮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的利益而控制的公司)全資擁有

